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ORIGINWATER TECHNOLOGY CO., LTD.



2010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070

股票简称：碧水源

披露日期：2011 年 2 月 28 日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三、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法定代表人文剑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愿平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峙恒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39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58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7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7
第十节 备查文件.....	14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ORIGINWATER TECHNOLOGY CO., LTD.

中文简称：碧水源

英文简称：BOW

法定代表人：文剑平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厂西门 2 号吉友大厦 2 层 20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生命科学园路 23-2 碧水源大厦

办公地址邮政编码：102206

互联网网址：www.originwater.com

电子信箱：IR@originwater.com

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愿平	张兴
职务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生命科学园路 23-2 碧水源大厦	
联系电话	010-88465890	
传真	010-88434847	
电子信箱	IR@originwater.com	

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网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碧水源

股票代码：300070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500,470,845.46	313,563,335.52	59.61	220,879,577.81
利润总额 (元)	209,147,112.59	124,382,249.24	68.15	87,971,17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76,962,990.98	107,192,207.31	65.09	74,823,05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80,553,400.15	107,137,549.39	68.52	68,932,80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77,505,116.72	135,904,154.86	30.61	105,372,105.48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元)	3,171,913,248.60	507,413,216.31	525.11	284,260,96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2,934,951,124.90	321,204,605.79	813.73	219,512,398.48
股本 (股)	147,000,000.00	110,000,000.00	33.64	11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1	0.97	35.05	0.6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31	0.97	35.05	0.68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1.20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4	0.97	38.14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72%	39.99%	-31.27	38.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89%	39.97%	-31.08	35.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21	1.24	-2.42	0.96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9.97	2.92	583.90	2.00

注：1、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各年末股本分别为 11000 万股、11000 万股、14700 万股。

2、表中所列财务指标均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计算公式计算。

3、基本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 目	序 号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1	176,962,990.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2	180,553,400.15
期初股份总数	3	11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4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5	37,000,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6	
报告期缩股数	7	
报告期月份数	8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3+4+5*9/12$	134,666,666.67
基本每股收益(I)	$12=1/11$	1.31
基本每股收益(II)	$13=2/11$	1.34

4、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单位：元

项 目	序 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76,962,990.98
非经常性损益	2	-3,590,409.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80,553,400.1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总数	4	321,204,605.79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2,445,501,886.00
新增净资产次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份数	6	8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11,00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份数	8	11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4+1/2+5*6/11-7*8/11$	2,029,937,35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8.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8.89%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33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57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45,776.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00.00	
所得税影响额	634,501.62	
合 计	-3,590,409.17	-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坚持“诚信为基、创新为力、追求完美、成就卓越”的立业方针，秉承“传承社会责任、演绎生态文明”的企业精神，以技术创新为基础，以市场需求为先导，紧紧抓住国家实施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政策和加快水污染控制与治理、解决水资源短缺问题的良好机遇，特别是抓住公司上市后的难得机会，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深化和巩固在膜技术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积极拓展市场，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扩大产能和服务规模，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进一步增强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并取得了较好经营成果。二〇一一年公司实现了经营业绩快速稳步增长。

2010 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0,470,845.46 元，同比增长 59.61%；实现利润总额 209,147,112.59 元，同比增长 68.1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76,962,990.98 元，同比增长 65.09%，上述指标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不断扩大，形成了核心部件膜材料的大规模生产与完全自给，同时合理地控制成本与费用，使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在市场方面，公司抓住了国家节能减排政策落实的大好机会，推动了膜生物反应器技术在我国多个地区的全面和大规模应用，特别是在北京地区、环太湖地区、环滇池地区、海河流域、南水北调地区等我国水环境敏感地区的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和新建工程中成为了骨干力量，并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国内膜技术领域及污水资源化领域的领先地位；在研发与自主创新方面，公司在超/微滤膜制造技术、膜组器设备技术、MBR 与 CMF 应用工艺技术等以膜技术为核心的技术开发领域进一步取得进展，并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还作为牵头人承担了国家水专项、863 等多个国家级科研项目，成功实现了公司研发方向与国家科研规划的完全融合；在膜材料生产方面，公司利用自身研发的技术，建成了年产 200 万平方米增强型 PVDF 中空纤维微滤膜以及年产 100 万平方米的中空纤维超滤膜生产线，成为目前

全球最大的超/微滤膜制造商之一，并实现了公司用膜的完全自给；同时，公司在管理、品牌、人力资源等领域均取得进展，公司的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员工数量大幅增加，公司品牌已成为行业内的著名品牌，并取得了社会一致认可；另外，公司在 2010 年 4 月实现了深交所创业板成功 IPO 上市，募集资金 24.46 亿元，大大增强了公司的实力，提升了公司的知名度，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二) 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经营状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污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技术开发、核心设备制造和应用的高科技环保企业，主要采用先进的膜技术为客户一揽子提供建造污水处理厂或再生水厂的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包括技术方案设计、工程设计、技术实施与系统集成、运营技术支持和托管运营服务等，并制造和提供核心的膜组器系统和核心部件膜材料；另外公司研发、生产与销售净水器产品。

1、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	47,140.54	24,050.23	48.98	50.40	47.92	0.85
膜销售	2,736.75	1,566.17	42.77	122,076.34	106,422.18	8.39
净水器销售	169.23	104.00	38.55			
合计	50,046.52	25,720.40	48.61	59.66	58.18	0.49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了国家节能减排政策进一步落实的机会，推动了膜技术在污水处理领域的大规模应用，特别是膜技术在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改造中的应用，并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 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59.66%，得益于市场的扩大。其中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营业收入增长 50.40%，主要是公司承接的工程项目增多；膜销售收入达到 2,736.75 万元，较去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膜生产线投产后，除满足自身需求外，还为云南地区部分项目提供膜和膜组器设备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净水器销售 169.23 万元，主要是公司投资的净水公司生产的产品开始对外销售形成了营业收入。

(2) 报告期的公司毛利率为 48.61%，较去年同期增长 0.49%，主要得益于随着公司 200 万平方米增强型 PVDF 中空纤维膜生产线的投产并完全实现膜材料自给

后，膜材料成本降低和公司严格控制项目成本所致。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 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北京地区	32,465.14	131.67
外埠地区	17,581.39	1.44
合 计	50,046.52	59.66

报告期内公司在北京地区实现的收入为32,465.1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31.67%，主要是北京地区实施的项目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公司外埠市场实现收入17,581.3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44%，在产能扩大确保北京地区需求的情况下，保持了外埠市场的稳步增长。

3、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情况

(1)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年度销售 收入的比例	应收账款 余额	占公司应收账 款总余额比例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18,419.04	36.80%	2,387.80	20.98%	否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	9,256.34	18.50%	3,968.18	34.87%	否
顺义新城温榆河水资源利 用工程项目办公室	4,853.19	9.70%	2,786.19	24.48%	否
北京市通州区水务局	3,066.07	6.12%	0.00	0.00%	否
无锡市自来水总公司公 司	1,316.24	2.63%	0.00	0.00%	否
合计	36,910.87	73.75%	9,142.16	80.33%	-

说明：① 主要客户为政府或国有企事业单位，占年度收入的 73.75%；

② 主要客户的业务主要集中在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改造；

③ 前五大客户应收帐款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0.33%，是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来源。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年度采购金额的比例	应付账款余额	占公司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诚信富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250.06	15.52%	2,648.81	19.93%	否
卡尔冈炭素（天津）有限公司	1,356.00	6.48%	908.27	6.83%	否
上海联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88.29	5.20%	71.90	0.54%	否
上海华鼓鼓风机有限公司	775.51	3.70%	552.84	4.16%	否
太原市华谊伟业不锈钢有限公司	685.00	3.27%	547.96	4.12%	否
合计	7,154.85	34.17%	4,729.77	35.58%	

说明：① 主要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钢材、PVDF 树脂等生产性原材料；

② 公司对以上单一供应商无依赖关系；

③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的 35.58%，是公司应付账款的主要来源；

④ 各供应商之间以及供应商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均无关联关系。

4、主要费用及构成情况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 (%)
营业费用	686.31	633.82	8.28
管理费用	3,089.14	1,612.90	91.53
财务费用	-1,552.23	-68.74	-2158.12
资产减值损失	462.40	-4.02	11602.49
所 得 税	2,970.20	1,674.76	77.35

(1)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将上市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上市酒会费共 414.57 万调入期间费用，增加了费用，减少了本年净利润。

(2) 报告期内，尽管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但营业费用保持稳定，公司的销售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91.53%，主要原因为增加核心竞争能力，加大了研发投入；同时公司规模扩大增加了相关人员，以及上市费用增加

了 414.57 万元，以上原因导致管理费用大幅增加。

(4) 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2158.12%，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入账，公司利息收入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5)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1602.49%，主要原因为应收账款较期初较大增加，坏账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6) 报告期所得税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77.35%，主要原因为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得税相应增加所致。

5、主要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总 资 产	317,191.32	100	50,741.32	100	525.11
货币资金	263,206.02	82.98	26,520.63	52.27	892.46
应收票据	299.00	0.09	1,286.00	2.53	-76.75
应收账款	10,640.67	3.35	4,497.40	8.86	136.60
预付款项	1,718.55	0.54	2,829.49	5.58	-39.26
应收利息	797.70	0.25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462.89	0.15	97.80	0.19	373.30
存 货	4,138.25	1.30	4,851.79	9.56	-14.71
长期股权投资	3,057.53	0.96	0.00		
固定资产	16,913.16	5.33	3,486.06	6.87	385.17
在建工程	2,918.56	0.92	2,498.90	4.92	16.79
无形资产	11,947.66	3.77	4,325.63	8.52	176.21
开发支出	948.70	0.30	146.07	0.29	549.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63	0.04	45.43	0.09	213.96

变动原因如下：

(1)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892.46%，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69 号”文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69.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55,3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0,749.8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244,550.19 万元，大幅增加了公司的货币资金。同时，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也回笼了资金，增加了公司的货币资金。

(2)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76.75%，主要原因为公司将年初结余的承兑汇票用于工程项目采购支出以及报告期内收到的承兑汇票大幅减少所

致。

(3)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136.60%，主要原因为本期确认收入的工程项目增多，而部分工程款未收到所致。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或国有企事业单位，随着国家对地方投融资平台的收紧，影响了主要客户的付款进度，加上经营规模扩大，因而导致了公司应收帐款较上年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加。

(4)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期初数增加了 373.30%，主要原因为公司开拓外埠市场，各项投标保证金及备用金增加所致。

(5) 公司存货主要系生产原材料及膜与组器设备的产成品，存货基本保持稳定。

(6)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3,057.53 万元，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与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1 日共同出资设立了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有股权 50%，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同时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收益 57.53 万元。

(7)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385.17%，主要原因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微滤膜系列产品生产线及厂房部分建成投产，转固定资产所致。

(8)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176.21%，主要原因为公司总部生命科学园土地使用权和购买门头沟再生水厂 25 年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9) 在建工程：主要系公司总部研发大楼及下属企业江苏碧水源生产基地建设工程。

(10) 开发支出根据一贯性和谨慎性的原则处理，本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549.48%，主要原因为主要系公司为增强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213.96%，主要原因为应收款项余额较年初数有较大幅度增加，计提坏帐准备较期初大幅增加所致。

6、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
	金额	比重 (%)	金额	比重 (%)	
总 负 债	21,697.19	100.00	16,919.28	100.00	28.24
应付账款	13,295.05	61.28	7,052.65	41.68	88.51
预收款项	1,324.42	6.10	6,555.05	38.74	-79.80
应付职工薪酬	232.93	1.07	23.63	0.14	885.74
应交税费	3,515.88	16.20	1,076.29	6.36	226.67
其他应付款	375.31	1.73	451.65	2.67	-16.90
其他流动负债	235.65	1.09	460.00	2.72	-48.77

变动原因如下：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88.51%，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采购增加，以及公司自身工程建设所形成的应付帐款较上年增加所致。

(2) 预收帐款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79.80%，主要原因为上年度预收根据进度确认了收入，而受宏观经济形势调控客户资金收紧及项目进度等因素影响而减少所致。

(3)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885.74%，主要原因为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加，职工薪酬相应增加以及计提部分年度奖金所致。

(4)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增加了 226.67%，主要原因为公司利润总额较去年大幅增加，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5)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数减少了 48.77%，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收到的国家课题款和专项资金较上年度减少所致。

7、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幅度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0.51	13,590.42	3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65.49	39,865.16	2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14.98	26,274.74	23.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7.96	-3,892.55	-456.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	1,414.71	-96.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10.96	5,307.25	309.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6.31	-415.76	58,733.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364.39	150	164,809.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8.08	565.76	53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6	126.73	-133.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826.30	9,408.84	2,448.95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30.61%，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现金回收增加，以及公司对经营支出合理控制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56.4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新增对子公司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与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支出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入账所致。

8、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指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48.61%	48.12%	0.49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8.72%	39.99%	-31.27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倍)	14.82	2.56	478.91
	速动比率(倍)	14.6	2.26	546.02
	资产负债率	6.84%	33.34%	-26.50
运营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6.61	7.94	-16.75
	存货周转率	5.72	5.16	10.85

(1) 盈利能力方面：公司销售毛利率较去年略有增长，主要系公司提供的产品与服务期具有较强竞争力，而随着膜材料的完全自给，公司较好地控制了成本所致；净资产收益率较去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发行上市募集了较大资金，使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2) 偿债能力方面：公司成功发行上市，货币资金大幅增加，占总资产比重大幅提高；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大幅提高，偿债能力大幅增强。

(3) 运营能力方面：公司保持了较为稳定状态。在业务快速增长的前提下，

公司加强对应收帐款的控制和管理，使应收帐款保持在合理水平；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合理地控制库存余额，减少了流动资金的占用，保持了稳定的运营能力。

9、研发费用投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同比增减	2008年度
研发费用	1,607.20	1,195.69	411.51	580.22
开发支出	802.63	146.07	681.68	400.00
营业收入	50,047.08	31,344.81	18,702.27	22,087.96
占营业收入比重	4.82%	4.28%		4.44%

公司是以技术创新为特色的公司，一直注重保持公司技术在行业的领先性；2010年4月公司上市后，进一步加大了研发投入，包括独立性开发与合作开发，支持公司在膜材料与膜技术应用上研发工作。2010年公司的研发费用与开发支出均较上一年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加，并根据一贯性和谨慎性的原则，分别将以上费用进行了费用化和部分资本化。

(1) 公司主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专注于膜技术的研发，主要集中在膜材料制造技术、膜组器设备技术和膜技术水处理工艺技术三大领域，并确保公司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主要研究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达到目标	项目进展
1	带衬（纤维增强型）膜研发	包括带衬膜亲水特性改良、中小规模膜元件研发生产、规模化生产研发以及生产线建设（膜厂二期建设）。	完成膜基地二期生产线建设并投入生产，生产的带衬膜材料已成功地应用在 MBR 实际工程中。
2	高通量 PVDF 微滤膜的开发	开发净水滤芯设备专用的高通量 PVDF 微滤膜，并达到通量大于 2000LMH 的要求。	已开发出高通量微滤膜配方并具备规模生产需求，所得膜丝通量可达 2000~4000LMH。
3	超滤膜研发	适用于给水处理的 PES 超滤膜开发、高通量超滤膜的开发、膜材料亲水化研究、超滤废膜丝回收、柱式超滤膜产品研发、二沉出水的 OW-UF 膜元件辅助研发	所得产品已实现工业化生产，并已投入实际工程使用
4	超滤废膜丝回收	开发专门用于废旧膜丝回收的超滤膜配方，所得超滤膜材料总体性能接近用 PVDF 新材料所纺超滤膜。	已完成小规模废丝回收实验工作，具备规模生产能力。
5	热致相分离法制膜研发	热致相分离法制膜实验室研发，中试放大，以及生产线建设与规模化生产的准备工作	已在中试生产线生产，膜丝已用于中试规模运行评价。
6	聚氨酯灌	聚氨酯灌密封胶材料优选以及工艺参	已开发出满足帘式膜密封胶用的聚

	封材料的开发	数优化	氨酯硬胶。
7	第三代 MBR 膜组器研发	研究优化膜组器结构和管路布置,降低膜组器的运行能耗	对膜组器的关键部件与运行方式进行了优化,组器已应用于实际工程,并可降低 20%能耗。
8	MBR 组合工艺除氮除磷研究	MBR 除磷工艺研发与工程运行分析、MBR 工艺化学除磷优化研究以及 MBR-电化学深度脱氮研究	采用二价铁试剂化学除磷方法,控制出水磷浓度在 0.18mg/L 情况下,费用小于 0.001 元,成果已用于实际 MBR 工程;电化学 MBR 组合工艺除磷除氮已完成小型设备开发。
9	膜丝辅助研发——膜丝评价	对 MBR 工程运行的膜丝进行快速评价、对研发的新膜产品进行应用性能第三方评价、中试长期第三方评价(清华-碧水源联合研发中心)	已完成评价平台的建设、对膜新产品进行了全面评价,并给出带衬膜材料评价报告。
10	膜丝污染控制研发	优化清洗方式和药剂使用量	对膜污染特性进行系统分析,结合运行情况,提出清洗方案,并应用于 MBR 工程实践,大大缓解了膜污染、延长了夏季运行时的清洗周期。

(2) 在公司的研发中,其中承担的国家级主要科研项目如下:

序号	科研课题内容	承担方式
1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课题:新型膜材料及膜组器的制备和应用关键技术与示范工程	牵头单位
2	国家水体污染控制治理科技重大专项:辽河流域重化工业节水减排清洁生产技术与示范研究课题	牵头单位
3	国家水体污染控制治理科技重大专项:快速城市化新区水环境综合保护技术与示范	与清华大学环境系合作承担
4	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公益应用类):膜法饮水安全保障技术及关键设备研究与应用	独立承担
5	ARC 澳大利亚国际联合科研项目:开展“利用絮凝剂降低膜污染(混合液调控)和脱氮除磷”、“CFD(计算流体力学)”、“评价膜污染”、“剩余污泥脱水”、“动力学模拟铁在混合液中的转变”等方面的研究	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合作承担
6	国际科技合作项目(中法合作项目)——石化和制药行业节水减排技术合作研究课题之子课题	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合作承担

(二)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业务范围
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无锡新区	5000万	70%	污水处理整体技术和解决方案。
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	2000万	100%	超/微滤膜及设备的研发与生产。
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	500万	60%	商用与家用饮水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门头沟区	6000万	100%	工艺与运营技术的研发与污水处理厂运营。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昆明市海源北路	6000万	50%	污水处理整体技术和解决方案。

2、经营情况以及业绩分析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0年	较上年增减	2010	较上年增减	2010	较上年增减	2010	较上年增减
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745.13	273.14%	814.27	369.58%	8,153.21	35.38%	5,992.89	15.72%
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11,816.52	214.05%	3,927.52	351.52%	11,680.57	175.39%	6,721.10	140.59%
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169.23		9.58	243.24%	698.75	41.33%	502.89	1.94%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71.86		1,023.61		7,023.98		7,023.61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923.66		115.05		6,863.77		6,115.05	

(三) 无形资产情况说明

1、商标

(1) 公司目前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 标	核定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5157643	CWT	11	2009. 03. 28-2019. 03. 27
2	5984483	 OriginWater	40	2010. 02. 21-2020. 02. 20
3	6305515		17	2010. 03. 14-2020. 03. 13
4	6305500		37	2010. 03. 28-2020. 03. 27
5	6305488	OriginWater	11	2010. 03. 28-2020. 03. 27
6	6305502		37	
7	5983753		40	
8	6305485	碧水源	11	2010. 03. 28-2020. 03. 27
9	6305501		37	
10	6305514		17	2010. 06. 07-2020. 06. 06
11	7568697	 OriginWater 碧水源科技	38	2010. 11. 14-2020. 11. 13
12	7568661		16	2010. 11. 21-2020. 11. 20

(2) 公司正在申请并被国家工商总局受理的商标如下：

序号	申请号	图形/文字	类别	申请地	状态
1	7568732	 OriginWater 碧水源科技	39	中国	受理
2	7568753		41		
3	7568784		42		
4	8658089	 OriginWater	44	中国	受理
5	301709389	 OriginWater 碧水源科技	11、40	香港	受理
6	13749663			澳大利亚	
7	85125558			美国	
8	N/051506/07			澳门	

2、专利

公司高度重视对技术专利的申请和保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15 项专利被授权，29 项专利正在申请且被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1) 已获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期限
1	ZL00136794.3	负压脉冲清洗方法	发明	2000年12月29日起20年
2	ZL200410046448.3	交替式好氧厌氧完全混合活性污泥工艺	发明	2004年06月09日起20年
3	ZL200710120388.9	一种有机废水处理方法	发明	2007年08月17日起20年
4	ZL200710178460.3	一种中空纤维膜,所述膜的生产方法与用途	发明	2007年11月30日起20年
5	ZL200810055717.0	一种共混膜,所述膜的生产方法与用途	发明	2008年01月07日起20年
6	ZL200810102499.1	一种便于清洗的中空纤维膜,所述膜的制备方法及其产品	发明	2008年03月21日起20年
7	ZL200810113763.1	生物填料摇动床	发明	2008年05月30日起20年
8	ZL200810113764.6	废水预处理过滤器	发明	2008年05月30日起20年
9	ZL200620137846.0	大型膜生物反应器组器	实用新型	2006年09月27日起10年
10	ZL200620137847.5	一种采用膜组器的紧凑式小型污水生物处理设备	实用新型	2006年09月27日起10年
11	ZL200720154884.1	一种带有吊装部件的大型膜生物反应器组器	实用新型	2008年03月26日起10年
12	ZL200720141486.6	一种脉冲曝气式膜生物反应器装置	实用新型	2007年04月06日起10年
13	ZL200920299149.9	脉冲错流式膜生物反应器	实用新型	2009年12月24日起10年
14	ZL200920109800.1	一个废水预处理超精细转鼓格栅	实用新型	2009年07月09日起10年
15	ZL201020227948.8	采用电絮凝膜分离法的污水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2010年06月18日起10年

(2) 正在申请且被受理的专利

报告期末，公司正在申请且被受理的专利技术有 29 项，具体如下表：

序号	申请的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状态
1	膜生物反应器——臭氧联合工艺生产再生水的方法	发明	200610140846.0	2006年10月12日	受理
2	增强管状多孔体复合膜及其制备方法与其用途	发明	200810103819.5	2008年04月14日	实质审查
3	强化内源反硝化的膜—生物反应器脱氮除磷工艺及装置	发明	200810097427.2	2008年05月26日	实质审查
4	一种有机废水的双膜处理方法	发明	200810113131.5	2008年05月28日	实质审查
5	景观水高效循环过滤和强化除磷系统	发明	200810115101.8	2008年06月18日	实质审查
6	废带衬型聚偏氟乙烯中空纤维膜的回收方法	发明	200810227223.6	2008年11月26日	实质审查
7	聚偏氟乙烯中空纤维膜的回收方法	发明	200810227224.0	2008年11月26日	实质审查
8	带伸缩口、显示滤芯寿命和换芯提示、自冲洗的因水换芯净水器	实用新型	200920246506.5	2009年11月05日	受理
9	带伸缩口、显示滤芯寿命和换芯提示、自冲洗的因水换芯净水器	外观设计	200930209074.6	2009年11月05日	受理
10	景观水体水质净化系统	发明	200910148216.1	2009年06月18日	初审合格
11	一种处理微污染地表水的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0910087209.5	2009年06月19日	受理
12	一种处理微污染地表水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0920109238.2	2009年06月19日	受理
13	一种高强度聚偏氟乙烯中空纤维膜及其生产方法	发明	200910259973.6	2009年12月24日	实质审查
14	一种控制由膜生物反应器混合液造成的严重膜污染的方法	发明	200910243475.2	2009年12月24日	受理
15	一种带基材聚偏氟乙烯中空纤维膜及所述膜的生产方法	发明	200910243466.3	2009年12月24日	受理
16	脉冲错流式膜生物反应器	实用新型	200920299149.9	2009年12月24日	受理
17	一种中空纤维膜的清洗方法	发明	201010296908.3	2010年09月30日	实质审查
18	中空纤维膜清水通量的测定装置与使用所述装置测定中空纤维膜清水通量的方法	发明	201010296917.2	2010年09月30日	受理
19	脉冲错流式膜生物反应器	发明	201010296893.0	2010年09月30日	受理
20	一种用于废水处理的轻质膜	发明	201010597805.0	2010年12月21日	受理
21	用于水处理的铁试剂的制备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	201010597902.X	2010年12月21日	受理

22	用于水处理的铁试剂的制备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实用新型	201020671327.9	2010年12月21日	受理
23	一种高抗污染的 MBR 膜组件	发明	201010601123.2	2010年12月22日	受理
24	一种高抗污染的 MBR 膜组件	实用新型	201020676226.0	2010年12月22日	受理
25	一种污水的深度处理方法	发明	201010607549.9	2010年12月27日	受理
26	双环沟 MBR 废水处理系统	发明	201010609550.5	2010年12月28日	受理
27	双环沟 MBR 废水处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020685005.X	2010年12月28日	受理
28	一种膜生物反应器的中空纤维膜丝根部保护装置	发明	201010618299.9	2010年12月31日	受理
29	一种膜生物反应器的中空纤维膜丝根部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020694346.3	2010年12月31日	受理

注:上表序号第3号、11号、12号、14号、17号、18号和19号正在申请的专利,系由本公司和清华大学合作研发,专利申请人为本公司和清华大学。

3、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时间	著作权登记证书取得时间
1	大型膜生物反应器技术污水资源化工程运行控制系统软件V1.0	2009SRBJ5153	本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年01月23日	2009年08月25日
2	景观水高效循环过滤系统运行控制系统软件V1.0	2009SRBJ5154	本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4年12月12日	2009年08月25日
3	智能化小型生活污水处理产品运行控制系统软件V1.0	2009SRBJ5155	本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5年08月25日	2009年08月25日
4	中型膜生物反应器技术污水资源化工程运行控制系统软件V1.0	2009SRBJ5156	本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3年02月15日	2009年08月25日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3宗土地,土地面积合计为98179.08平方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座落地	面积 (m ²)	权利人	取得方式	用途	使用权终止日期
----	---------	-----	----------------------	-----	------	----	---------

1	京怀国用 (2007出)第 0137号	怀柔区雁栖经 济开发区乐园 南二街4号	50,332.13	北京碧水源科 技股份有限公 司	出让	工业 用地	2057年06 月28日
2	锡新国用 (2009)第 1165号	无锡新区新锦 路东侧,梅荆浜 西侧地块	34,181.30	江苏碧水源环 境科技有限责 任公司	出让	工业 用地	2059年01 月08日
3	京海国用 (2010出)第 5054号	北京市海淀区 中关村生命科 学园21-2号地 块(西半部)	13665.65	北京碧水源科 技股份有限公 司	出让	研发 用地	2059年03 月08日

(四) 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主要体现在核心技术与产品、业绩、品牌等方面

1、核心技术与产品

公司专注于膜技术的开发、膜设备制造与应用工作。膜技术是当今世界公认最先进的污水处理技术，它可以同时解决水污染与水资源短缺问题，带来了污水处理技术的一场革命。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与创新积累，在膜技术应用于水处理的工艺技术、膜组器设备技术和膜材料制造技术三大关键领域，全面拥有核心技术与自主知识产权，并成功地投入了大规模生产与应用，关键性的核心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是世界上少数可大规模生产 PVDF 带衬增强型中空纤维膜的公司之一，且产量居国际前列；公司开发和生产的新一代膜组器产品，其性能指标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开发的用于给水处理的膜材料和设备系统 OW-UF 取得成功，并成功用于工程实践；另外，公司开发的 3AMBR 工艺技术在除磷脱氮功能与运行成本上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并在国内多个大规模项目上得到了成功的应用。

公司与清华大学等合作研发的“低能耗膜——生物反应器污水资源化新技术与工程应用”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公司研发的污水资源化膜生物反应器（MBRU）荣获“国家自主创新产品证书”；MBR-120 型成套膜组器和节能降耗大型膜生物反应器组器先后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公司膜生物反应器技术核心设备产业化研发荣获“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公司的多项超/微滤膜产品与设备列入了北京市中关村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与产品在水处理与

膜技术行业中处于领先的位置，也是水处理行业中少数拥有自主核心技术与产品的公司之一。

2、技术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研发水平较高、技术能力全面、实践经验丰富的研发队伍，独立开发和建立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膜技术水处理工艺技术、膜组器设备技术和膜材料制造技术的核心技术体系。目前，公司从事膜材料与膜应用技术的研发人员中，既包括了以留学归国学者文剑平先生为首的早期核心技术骨干，又包括了一批陆续加入公司的博士、硕士等专业人才，更有从海外高薪引进的行业顶尖级的高端技术人才，具备全面开展膜技术研发的体系、能力和队伍，并在膜材料、膜应用设备与工艺技术的多个领域，以国际视野开展适合国情的研发工作。同时，公司承担了多项在膜材料与水处理领域的国家水专项、863 等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实现了公司研发与国家规划的融合，在技术自主创新的领域走在了国内前列。

3、业绩和品牌优势

公司作为国内 MBR 技术研发及大规模工程应用的最早推动者与奠基者，也是世界上少数承担了数百项 MBR 技术工程项目的公司之一，在膜技术应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工程与运营经验。凭借先进技术和优质服务，公司在国内城市污水处理领域成功地承做了许多具有重要行业影响力的 MBR 项目，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成为环保行业污水资源化与膜技术领域的领军者。公司上市后，其品牌与影响力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4、价格优势

公司现有的主要竞争对手为 GE、Siemens 等几家国外先进企业。在与其竞争过程中，本公司所以能够不断扩大市场份额，除了保持技术上的先进性以外，还在于提供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价格，以较优的性价比占领市场。公司具有价格优势的原因是，公司拥有的专有技术，注重本地化需求，实现了膜材料的自给，优化配置了 MBR 系统中的工艺参数与设备，降低了系统设备成本；同时公司生产本土化，生产与管理成本相对较低。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国家政策有利于水处理行业发展

随着国家十二五规划的实施以及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进一步推进，为水处理行业特别是污水资源化行业带来了难得的机遇，主要体现在：

（1）国家在十二五期间规划进一步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其中 COD 削减总量 8%，氨氮削减总量 10%；而我国 GDP 每年以 8% 以上速度增长，经济的快速增长和污染物总量的削减，对污水处理及减排形成了双重压力。新标准建设和新污水处理厂和已建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升级改造，将成为十二五期间各地减排工作的主要任务，而膜技术在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和提标扩容升级改造中具有较好的竞争优势，未来将拥有较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2）国家十二五规划启动的四万亿水利建设投资，在带动我国水利基础建设的同时，也为水环境保护与污水资源化产业带来了机会；

（3）随着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对水资源与水环境改善的需求将越来越大，特别是水价的不断提升将为水处理行业带来更多发展机遇。

2、国家政策有利于膜技术产业发展

国务院公布的《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草案中，膜生物反应器技术及膜材料制造技术已列入其中，为膜技术与膜产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3、行业自身发展趋势

膜生物反应器是当今世界最为先进的污水处理技术，它可以一步到位地将污水处理成高品质再生水，同时解决水污染与水资源短缺问题，带来了污水处理技术的一场革命。膜生物反应器技术自 2006 年在我国正式运行第一个万吨级以上大规模项目以来，该技术在我国市政与工业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万吨级以上规模的数量已超过数十个，且覆盖江苏、北京、广东、内蒙等我国十多个省市，在我国水环境敏感地区的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中承担着中坚角色，可见膜技术在我国的应用规模与应用范围越来越广，并呈快速发展趋势。

在膜材料制造领域，我国的膜产业发展迅速。过去我国 MBR 技术用膜基本依赖进口，但经过过去几年的发展，该领域已取得较大的进展。用于 MBR 的 PVDF 中空纤维微滤膜领域，国内企业已具有与国外膜厂家抗衡的实力；用于给水及污水资源化的超滤膜领域，国内已有多家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并在国内市场占有较大

份额。总之，我国膜产业发展迅速，随着膜技术的广泛应用，中国的膜制造产业将呈现良好快速发展态势。

（二）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的简要情况

以下为膜技术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

1、GE

GE于2006年收购了国际顶尖的MBR技术企业加拿大Zenon公司，其水处理及工艺过程处理公司由GE Betz、GE Osmonics、GE Ionics和GE Zenon 合并而成，成为全球最大的海水淡化、工业废水处理、中水回用、纯水处理、循环水处理、锅炉水处理以及工艺生产过程处理供应商。GE Zenon前身是世界上最早提供商业化的MBR技术及设备的公司之一，并在全球建有两个膜制造厂，在国际MBR市场的份额一直保持绝对领先地位。

2、Siemens

Siemens于2004年开始并于2006年8月完成了对US Filter(美净集团)的收购，后者于1997年收购了Memcor公司，该公司自1982年开始生产膜产品，是著名的膜厂商。上述收购的完成，使Siemens的水处理技术部成为北美供水及污水处理领域的市场领先者。在中国，Siemens通过收购北京赛恩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其业务，业务范围涵盖了市政给水和污水处理及回用，工业给水和废水处理及回用，海水淡化，污泥处理及处置等领域，并已承建了较有影响力的环保项目——北京北小河污水处理厂6万吨/日的MBR改扩建项目。

3、联合环保

联合环保是新加坡交易所主板上市的环保公司，具有多年的环境工程经验和环境、安全及健康管理咨询经验，其膜技术在工业污水处理及回用、市政污水处理及回用、工业纯水制备及生活用水净化等方面得到广泛的应用。其通过国内的子公司负责中国区的环保工程项目的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建设并成功运行了目前中国规模最大的双膜法工业污水回用系统。该公司的MBR技术在石化工业废水处理领域的应用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4、美能

新加坡美能材料科技有限公司（Memstar Technology Ltd.）是新加坡股票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高科技公司。专业从事中空纤维膜及其应用产品的研究、开发及制造，

并得到新加坡经济发展局（EDB）的支持。凭借强大研发实力以及在中国先进的制造工艺和生产管理，美能已成为世界上为数不多的高效中空纤维膜制造商之一。美能公司同时拥有超滤制造技术、严格的生产管理体系以及经验丰富的生产管理团队。美能公司在中国建有先进的中空纤维膜和膜组件生产线，拥有生产聚偏氟乙烯（PVDF）和聚醚砜（PES）材质的微滤/超滤膜的能力。

5、膜天膜

天津膜天膜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最大的中空纤维膜制造基地，是“十一五”期间中空纤维膜国家 863 计划重大项目执行单位，年产中空纤维膜能力超过 300 万平方米。膜应用方面，膜天膜成功研制出了连续膜过滤（CMF）、膜生物反应器（MBR）、双向流（TWF）和浸没式膜过滤（SMF）技术，并建立了数十个示范工程。产品方面，膜天膜生产提供 PVDF、PES、PS、PAN、PE 等中空纤维膜组件。

以下为水处理行业从事传统技术的主要竞争对手：

1、创业环保（600874）

创业环保是中国目前唯一一家在 A、H 股资本市场中以污水处理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厂及相关的配套设施的建设、设计、管理、经营、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2008 年，创业环保投资运营和委托运营的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共达到 341.5 万立方米/日，报告期内共处理污水 76,687.2 万立方米，实现收入 97,599.5 万元。

2、首创股份（600008）

首创股份是由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上市公司，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水务业务，涉足包括污水处理、城市自来水、供水、排水等在内的整个水务产业链，强化其在水务领域的专业化、规模化运作和市场能力。2008 年公司来自污水处理业务的营业收入 6.42 亿元，已投资达到 1,000 万吨/日的水处理能力和 1,900 多万人口的服务规模，被评为 2008 年全国环保品牌影响力企业。

3、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系大型综合性环保集团，集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环保设备制造于一体，长期致力于市政给水、市政污水处理、工业给水与废水处理、城市垃圾处理、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理、清洁能源等环境领域业务。其控股的新加坡主板上市公司伊普国际（Epure），主要从事工业废水、工业给水、废水深

度处理循环再利用领域的设计、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等业务。北京桑德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在全国投资建设的自来水厂（公司）、污水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工业废弃物处理厂近 40 个，连续多年被评为中国十大最有影响力水务企业。

（三）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1、 公司发展目标

抓住国家深化实施节能减排、发展战略新型产业、提倡自主创新等政策的良好机遇，发挥公司在核心技术与自主创新能力方面的优势，并充分利用公司上市后的良好发展平台，将公司发展成为一家具有国际竞争实力、以膜技术为核心的大型高科技环保企业，全面参与全球水处理市场的竞争，并成为我国解决水污染与水资源短缺提供饮用水安全保障的可依靠力量。

2、 公司发展规划

根据公司上市时的规划，公司将分三个阶段实现上述整体发展目标。第一阶段成为国内一流污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第二阶段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污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整体解决方案和饮用水安全解决方案提供商与大规模膜产品生产商；第三阶段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实力的污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整体方案提供商、大规模膜产品生产商及水务运营商，并做大做强企业。

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外知名的污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及大规模超/微滤膜产品生产商，并成为了一家上市企业，完成了公司发展的第二阶段。自二〇一一年开始，公司将用三至五年的时间实现和完成公司第三阶段任务，使公司成为一家具有领先综合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实力、大规模全系列膜产品生产能力、较强投资与运营实力，并覆盖工业与民用给水、污水与污泥领域的又大又强行业领先企业。

3、 公司二〇一一年经营计划

二〇一一年，公司将通过以下经营计划来完成公司发展目标：

（1） 继续强化自主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

膜技术是一项新型水处理技术，尽管其在污水处理中具有出水水质好、占地省、污泥少、运行简便等优点，相对传统污水处理技术，但其仍存在投资与运行费用偏高的弱点，因此该技术存在降低成本、增加功能与稳定性、进一步完善性能与优化系统、与其它技术结合等多方面研究与开发的提升空间。另外，国外主要竞争对手

也均对该技术的持续研发相当重视，并投入了较大的财力来提升自身的技术与产品水平。二〇一一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从海内外引进更多高层次人才，并结合国家重大研究课题，确保公司的技术与产品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特别是改善该技术在投资与运行费用方面偏高的弱点，使公司技术与产品不仅在膜行业内更具强势的竞争力，而且在水处理行业的高端市场领域更具竞争力，以推动公司快速而健康发展。

(2) 进一步开拓市场，丰富业务模式

目前，公司市场主要集中在北京、江苏、云南等少数几个我国水环境敏感地区，膜技术在整个水处理行业的比重也不超过 4%。随着我国节能减排政策十二五规划的进一步落实，许多地区，特别是标准提升至国级一级 A 与水资源短缺地区均将面临新一轮的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工作，为公司的技术与产品带来了难得机遇。二〇一一年，公司将充分利用当前的大好环境，全面参与国内主要地区的污水资源化与污水处理厂提标升级改造工作，扩大公司技术与产品的应用范围与覆盖区域，全面提升公司在污水处理领域中的市场份额。

另外，公司将利用上市后具有的资金优势，推动多种业务模式的市场开拓工作，包括：与地方政府建立合资企业来承担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改造与扩容工作，同时开展项目的 BOT、BT、设备租赁等多种新业务模式，以扩大公司膜技术与产品应用市场，为今后大规模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 扩大产能、延伸产业链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在自主创新的基础上稳步推动公司膜丝、膜设备的生产能力，工程设计与运营服务的技术服务能力，工程建设与服务的实施能力可以与公司市场需求相匹配。同时，将推动膜产品的全系列化生产能力、丰富工程服务能力与实力，具有承担工业污水、安全水、饮用水处理能力等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的产业链延伸工作，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

(4) 利用上市机会，辅以并购手段壮大发展

公司将利用上市后的难得平台，在发展好自身业务的同时，将适当考虑以收购兼并的手段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与领域。公司二〇一一年将通过资本手段推动公司业务覆盖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工程服务领域及更广的市场区域，以实现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与综合实力同时增强。

(5) 优化人力资源，培养更多人才

企业的竞争是人才的竞争，公司将在二〇一一年进一步强化人力资源工作，通过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组建一支更强的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业务快速增长的需要。同时，公司将不断完善和优化用人机制，吸纳优秀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和科技人才，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将全面推进绩效管理工作，不仅重视绩效的奖惩激励作用，更重要的是落实工作目标的设立和分解，关注绩效管理过程中的沟通与反馈，通过过程管理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作用，促进工作目标的完成。

公司坚持创建学习型组织，在公司内部建立起完善的学习机制，形成“学习—持续改进—建立竞争优势”的良性循环；改善现有的各层级的员工培训机制；逐步建立员工职业生涯档案，对员工进行职业生涯辅导，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使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加深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并合理控制员工的流失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确定薪酬激励水平，实施公司期权激励计划，以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不断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

(6) 募投项目管理

公司将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力争早日产生效益。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谨慎规范实施。希望通过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丰富产品结构、扩大市场份额、提高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和市场抗风险能力，大幅提升公司行业形象。对于超募部分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围绕主业、合理规划、谨慎实施。

(7)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二〇一一年，作为上市公司中的一员，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和健全投资者沟通平台，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 公司实施上述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所面临的风险

公司在实施上述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过程中存在以下风险：

1、膜技术推广与市场竞争风险

尽管膜技术较传统技术在出水水质优、省地、少污泥等方面具有无可比拟的优势，但在投资成本与运营费用上具有相对偏高的弱点。膜技术在近几年得到了快速的发展和更广泛的应用，但较传统技术，其市场额度与份额仍偏小，并在水处理市场仍面临与传统技术的挑战。同时，尽管公司在国内膜技术领域处于全面领先地位，但也面临国内外其它竞争对手在市场上的挑战。

因此，公司若不能在技术创新、成本管理、经营规模、品牌、技术、服务及人力资源等方面保持优势，所面临的竞争风险势必也会进一步加大。

2、技术创新与保持领先风险

膜技术是近几年兴起的一项高新跨学科技术，其发展得到了许多国家的高度重视，我国已将膜技术产业列入了国家战略新型产业发展规划，突显了我国对膜技术的重视。目前，国内外许多企业包括知名的 GE、Siemens、三菱等均涉足该领域，加剧了膜技术行业的产品与技术创新竞争。若公司不能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在膜材料制造技术领域、膜设备领域及膜技术水处理工艺技术领域继续保持领先，将面临技术被超越风险，导致公司在未来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3、人才短缺风险

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不仅在领域和业务规模上处于快速扩张阶段，而且在区域上均有较大的覆盖，因此，对管理人才、技术研发人才、市场人才、项目管理人才、技术设计人才等均存在较大需求。若公司在人才配置上不能与公司发展规模相匹配，将大大降低公司的发展速度。

4、管理风险

公司上市后将大大增强公司的发展实力，使公司在经营规模上快速扩大，自然对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提出了更大挑战。若公司不能在制度创新、战略规划、运营管理、生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资金与成本管理、内部控制等综合管理水平与公司发展速度相匹配，将为公司发展带来巨大发展风险。

（五）管理层所关注的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

1、机遇

（1）节能减排政策十二五规划带来的机遇

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进一步落实，十二五期间 COD 与氨氮总量分别降低 8%

与 10%，将大大带动我国按新的标准建设新的污水处理厂和加快已建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改造工作，而膜技术在污水处理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因此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的进一步实施将为公司的发展带来较好的发展机遇。

（2）膜技术已列入国家战略新型产业

在国务院公布的发展战略新型产业规划中，膜技术已列入其中，并将得到国家相关税收与产业发展政策的重点支持，为公司膜技术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机遇。

（3）公司上市带来的发展机遇

公司上市后，在品牌、资金实力得到了大幅的增强。上市后，公司在业务扩大、人才吸引、市场开拓、获得政府支持、收购兼并、投资等方面均有较大的改善与优势，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发展机遇。

（4）行业整合带来的机遇

公司上市后，具备了较强的资金实力。目前，公司是我国环保公司中少数既自身具有技术与产品，又具有较强资金实力的公司之一。公司将充分利用好自己的技术与资金实力，与地方政府合作，对地方水务项目与资产进行整合，以推动膜技术的更广泛应用，为我国解决水污染与水资源短缺问题做出贡献。

2、挑战

（1）膜技术在水处理领域的市场仍待进一步培育

尽管膜技术在水处理领域已有一定的应用规模和发展，但仍然面临传统污水处理技术的严峻挑战，其市场份额仍达不到污水处理市场的 4%。另外，在给水处理市场，膜技术刚刚起步，同样面临传统技术的竞争。因此，膜技术在水处理市场的应用仍有待进一步培育，开拓手段有待进一步丰富。公司须进一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开发节能型膜组器和应用工艺，克服膜技术投资与运营成本偏高的弱点，并辅以资金手段，使膜技术在水处理行业更具竞争力，并大幅提高其在水处理市场份额。

（2）技术创新仍需增强

膜技术是一项新型技术，其发展日新月异，仍存在巨大发展与完善空间。针对传统技术的挑战及膜技术行业竞争对手的挑战，公司有必要进一步增强技术创新实力，在膜丝的性能改善、新产品开发、成本控制以及膜应用工艺技术的优化等方面下功夫，使得膜技术的运营成本更低、应用范围更广（工业及给水领域），在膜技术应用上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

(3) 资金使用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公司上市后募集了 24.46 亿元的资金，扣除在建的募投项目外，仍有近 19 亿元的超募资金，如何用好这笔资金将是公司管理层的一大挑战。公司应较好地利用资金优势，以合资、投资、收购兼并等手段在扩大市场规模和提高公司产能方面发挥效率，推动公司的快速成长。

(4) 行业存在季节性波动及应收账款增大

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主要是作为污水处理技术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客户一揽子提供应用 MBR 技术建造污水处理厂或再生水厂的整体技术解决方案，主要业务领域是城市污水处理与再生利用，同时还承担新农村建设及水源保护区水环境治理等业务。公司的业务收入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上半年为技术方案准备、项目立项和设计阶段，项目收入比较集中于下半年。由于受到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在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一定的随季节波动的特征，一般上半年的收入和利润要大幅低于下半年的指标。另外，随着我国进入宏观调控期，政府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将放缓以及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无疑未来将增大公司的应收账款额度。

(六) 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 24.46 亿元，超出募集资金约 18.80 亿元。以上资金可满足公司近三年的发展需求，助力公司实现第三阶段计划。除正在执行的两个募投项目外，剩余的超募资金将主要用于公司市场拓展与产能扩大领域，具体方向为：

1、拟投资约 14 亿元用于以带动膜技术应用为市场导向的水务投资领域，项目包括十五个以上。具体投资模式为：与具有较大膜技术应用市场的地方政府平台成立合资企业，由合资企业投资和承担地方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改造与新建污水处理厂的建设与运营工作，并由合资企业获取水务投资与运营收益，而其使用的膜材料与膜设备则由母公司提供，以推动公司的膜技术与产品更广泛应用。合资方式将包括新成立合资公司或对现有企业进行增资扩股，公司根据具体情况以控股、参股的方式参与。

2、拟投资约 4 亿元用于公司的产能与产业链建设，包括投资扩大膜丝品种与产能以完善膜制造产业链、投资收购工程公司以完善和扩大公司的工程服务能力、投

资收购专业公司以进入工业污水处理领域等，该等投资将以新建、增资扩股和收购的方式完成。

以上项目的具体实施将遵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有关超募资金使用办法与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针对每个具体项目进行逐一审核、批准和信息披露。

以上项目实施后，将大大加快公司的发展和推动公司发展目标的完成。

三、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69号”文核准，本公司委托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69.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55,3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0,16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45,140万元，由主承销商“第一创业”于2010年4月13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589.81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4,550.19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1-0016号《验资报告》。

2010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40,474.51万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22,474.51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03,880.43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2,380.43万元，定期存单为201,500万元。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0年5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14,416.43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 2010年11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由公司自主建立国内一流的MBR技术研发中心，以及建立开展大规模业务需要的总部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更改为

通过购买北京市门头沟再生水厂经营权，利用其硬件设施来完成上述研发中心、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的建立。同意将原募投项目“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中的一方面建设内容“建立北京本部研发中心和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与技术服务能力”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同意将实施地点由原来的公司总部变更为北京市门头沟区再生水厂。本次使用募集资金6000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各项目的投资、收益和进度的详细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550.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474.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474.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	否	29,554.00	29,554.00	9,722.04	9,722.04	32.90%	2010年06月30日	1,837.88	是	否
超/微滤膜系列产品生产线	否	27,059.00	27,059.00	12,752.47	12,752.47	47.13%	2010年06月30日	3,927.5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613.00	56,613.00	22,474.51	22,474.51	-	-	5,765.4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000.00	2,0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6,000.00	16,0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00	0.00	18,000.00	18,000.00	-	-	0.00	-	-
合计	-	56,613.00	56,613.00	40,474.51	40,474.51	-	-	5,765.4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按招股说明书承诺进度，募集资金项目尚在建设中，不存在未达到计划今年度的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该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6,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原计划拟在公司总部通过自行购买设备进行建设的方式进行，现改为通过购买北京市门头沟再生水厂同样设备 25 年的使用经营权的方式来实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膜组器扩大生产及其研发、技术服务与运营支持中心”原计划拟在公司总部通过自行购买设备进行建设的方式进行，现改为通过购买北京市门头沟再生水厂同样设备 25 年的使用经营权的方式来实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4,416.43 万元，该事项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0】第 1-1201 号《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审核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6,0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暂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单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3、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制度》于2009年7月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已与保荐人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行北京怀柔支行、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及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以下统称“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该三家银行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户以及该专户派生的定期存单进行存储和管理。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账号/定期存单	年末金额
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0109087940012020105110360	20,096.07
中国银行北京怀柔支行	80662173008091001	14,320.69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4049200001801900046856	169,463.67
合 计		203,880.43

注：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公司的募集资金在以上三家银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以及该专户派生的定期存单进行存储和管理，每份定期存单均有独立的账号，不再一一列示。

4、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 2010年5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该募集资金2,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2) 2010年11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6,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6、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二) 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中关村生命园技术研发中心进展情况：2009年3月9日，公司与北京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京地出（合）字（2009）第0081号]，并先后缴纳土地开发费1,743.25万元和土地出让金514.74万元，以出让方式获得位于北京海淀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区内13,911.822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50年，规划用途为研发。公司拟在上述土地之上建设公司技术中心（含总部基地），规划建筑面积14,833.59平方米。

2009年7月，公司正式动工建设技术研发中心，截至2010年12月31日，该

中心累计投资 6,660.29 万元，并于 2010 年 9 月底前完工，2010 年 10 月底已投入使用，该中心的产权证仍在办理中。

四、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 [2011] 第 1-0845 号），201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25,141,926.9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514,192.70 元，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179,506,131.16 元，扣除 2009 年度股利 11,000,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81,133,865.42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余额 2,410,918,112.45 元。

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7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4,410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同时，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余额为 2,410,918,112.45 元，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合计转增股本 17,640 万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32,340 万股。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四、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并已经过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详情参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该方案仍待中国证监会审核。

五、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重大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合同。

（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其他重大合同。

1、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与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正式签订了《北京市门头沟区再生水厂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56,000,000.00 元，特许经营期限为 25 年，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按照约定正在执行中。

2、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与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排水公司正式签订了《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一级 A 升级改造)工程膜工艺系统及附随服务合同书》，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69,809,716.98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按照约定正在执行中。

七、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重大处罚的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九、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十一、公司及持股5%以上（含5%）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事项

（一）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文剑平先生、股东刘振国先生承诺：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股东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梁辉先生、周念云女士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持有的股份。

股东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持有的股份。

除前述股份锁定承诺外，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自然人股东文剑平先生、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梁辉先生、周念云女士同时承诺：

1、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的股份数量占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3、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文剑平先生、股东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陈亦力先生和梁辉先生以及股东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以上股东信守承诺，未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十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自 200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由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执业准则，履行职责，客观、公正的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经 2010 年 6 月 8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的会计机构，聘期一年，期满可续聘。

十三、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没有对公司提出整改意见。

十四、报告期内，公司和子公司没有发生《证券法》第六十七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所列的重大事件，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十五、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人员安排和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制定的《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设立专门的内部审计机构并配备专门审计人员，负责执行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内部审计人员均要求具备会计等专业知识，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有效运行。在公司董事会的监督与指导下，审计部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检查方式，对公司和控股子公司财务、重大项目、生产经营活动等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做出合理的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十六、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信息披露网站
1	2010-001	关于公司被列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首批“十百千工程”重点培育企业的公告	2010-04-23	巨潮资讯网
2	2010-002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0-05-06	巨潮资讯网
3	2010-00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5-08	巨潮资讯网
4	2010-004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10-05-08	巨潮资讯网
5	2010-005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5-19	巨潮资讯网
6	2010-00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5-19	巨潮资讯网
7	2010-007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2010-05-19	巨潮资讯网
8	2010-008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公告	2010-05-19	巨潮资讯网
9	2010-009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010-05-19	巨潮资讯网
10	2010-010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0-05-19	巨潮资讯网
11	2010-011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6-09	巨潮资讯网
12	2010-012	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0-07-16	巨潮资讯网
13	2010-013	独立董事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发表的独立意见	2010-07-16	巨潮资讯网
14	2010-014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7-16	巨潮资讯网
15	2010-01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7-16	巨潮资讯网
16	2010-016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10-07-16	巨潮资讯网
17	2010-017	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2010-07-29	巨潮资讯网
18	2010-018	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07-29	巨潮资讯网
19	2010-01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	2010-08-05	巨潮资讯网
20	2010-020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8-05	巨潮资讯网
21	2010-02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8-05	巨潮资讯网
22	2010-022	关于签署重大设备供货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2010-08-06	巨潮资讯网
23	2010-02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8-18	巨潮资讯网
24	2010-02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010-08-18	巨潮资讯网
25	2010-025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8-18	巨潮资讯网
26	2010-026	关于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2010-08-18	巨潮资讯网
27	2010-027	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0-08-18	巨潮资讯网
28	2010-028	关于选举产生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2010-08-18	巨潮资讯网
29	2010-02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9-03	巨潮资讯网
30	2010-030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9-03	巨潮资讯网
31	2010-03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2010-09-03	巨潮资讯网
32	2010-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9-14	巨潮资讯网
33	2010-033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9-14	巨潮资讯网
34	2010-034	独立董事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010-09-14	巨潮资讯网
35	2010-035	关联交易公告	2010-09-14	巨潮资讯网
36	2010-036	澄清公告	2010-09-16	巨潮资讯网
37	2010-03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09-17	巨潮资讯网

38	2010-038	对外投资公告	2010-09-17	巨潮资讯网
39	2010-039	关于迁入新办公地址公告	2010-09-27	巨潮资讯网
40	2010-040	2010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0-10-14	巨潮资讯网
41	2010-041	2010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0-10-20	巨潮资讯网
42	2010-04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1-05	巨潮资讯网
43	2010-043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2010-11-05	巨潮资讯网
44	2010-044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0-11-05	巨潮资讯网
45	2010-045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2010-11-05	巨潮资讯网
46	2010-046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	2010-11-05	巨潮资讯网
47	2010-047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10-11-05	巨潮资讯网
48	2010-048	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010-11-05	巨潮资讯网
49	2010-049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010-11-24	巨潮资讯网
50	2010-050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2-02	巨潮资讯网
51	2010-051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2010-12-02	巨潮资讯网
52	2010-05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12-23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000,000	100.00%						110,000,000	74.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0,000,000	100.00%						110,000,000	74.8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828,125	9.84%						10,828,125	7.37%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171,875	90.16%						99,171,875	67.4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000,000				37,000,000	37,000,000	25.17%
1、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0				37,000,000	37,000,000	25.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0,000,000	100.00%	37,000,000				37,000,000	147,000,000	100.00%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文剑平	37,400,000	0	0	37,400,000	首发承诺	2013-04-21
刘振国	28,050,000	0	0	28,050,000	首发承诺	2013-04-21
何愿平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陈亦力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梁辉	8,415,000	0	0	8,415,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刘世莹	2,866,875	0	0	2,866,875	首发承诺	2011-04-21
周念云	2,200,000	0	0	2,200,000	首发承诺	2012-04-21
张毅	990,000	0	0	99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董隽诏	605,000	0	0	60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张群慧	598,125	0	0	598,1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吴凡	412,500	0	0	412,5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沈静	330,000	0	0	33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魏锋	185,625	0	0	185,6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段永宁	165,000	0	0	16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张 凤	123,750	0	0	123,750	首发承诺	2011-04-21
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250,000	0	0	8,250,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75,000	0	0	2,475,000	首发承诺	2011-04-21
深圳市合辰投资有限公司	103,125	0	0	103,125	首发承诺	2011-04-21
网下配售股份	7,400,000	7,400,000	0	0	网下配售锁定	2010-07-21
合计	117,400,000	7,400,000	0	110,000,000	—	—

二、股东情况介绍（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股）

股东总数						8,54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文剑平	境内自然人	25.44%	37,400,000	37,400,000	0	
刘振国	境内自然人	19.08%	28,050,000	28,050,000	0	
陈亦力	境内自然人	5.72%	8,415,000	8,415,000	0	
梁辉	境内自然人	5.72%	8,415,000	8,415,000	0	
何愿平	境内自然人	5.72%	8,415,000	8,415,000	0	
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	8,250,000	8,250,000	7,250,000	
刘世莹	境内自然人	1.95%	2,866,875	2,866,875	0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2,475,000	2,475,000	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2,381,519	0	0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208,583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81,5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08,5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55,7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45,2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7,85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51,729		人民币普通股			

徐茂根	5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信诚优胜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3,97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45,24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陈金霞女士是刘世莹女士的儿媳，存在关联关系。 2、根据基金公司相关公开资料，可以获知：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盛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中国工商银行—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中国银行—泰信优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3、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69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740万股，网上发行2960万股，发行价格为69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12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碧水源”，股票代码“300070”。

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55,3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0,16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45,140万元，由主承销商“第一创业”于2010年4月13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589.81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4,550.19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1-0016号《验资报告》。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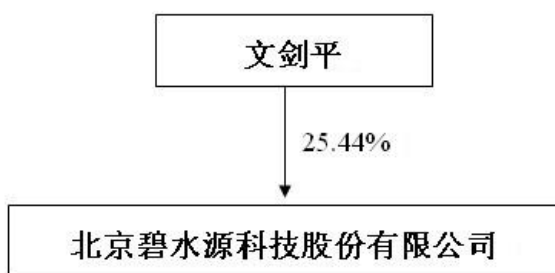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文剑平先生。文剑平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7,400,000股，占

总股本的 25.44%。文剑平先生持有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和其他有争议的情况。简历详见第六节之“1、董事会成员”。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文剑平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四) 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文剑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37,400,000	37,400,000		14.40	否
刘振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28,050,000	28,050,000		14.40	否
何愿平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8,415,000	8,415,000		14.40	否
王洪臣	董事	男	46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2.40	否
郭辉	董事	男	47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0.00	是
俞开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37.50	否
马世豪	独立董事	男	72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4.26	否
刘润堂	独立董事	男	63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4.26	否
李博	独立董事	男	31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4.26	否
陈亦力	监事	男	46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8,415,000	8,415,000		17.81	否
周念云	监事	女	57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2,200,000	2,200,000		4.11	否
陈年红	监事	女	28	2010年08月17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4.19	否
于龙	副总经理	男	38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0.00	是
陈关	副总经理	男	43	2010年09	2013年09	0	0		4.67	否

				月 02 日	月 01 日					
刘建军	副总经理	男	31	2010年09月02日	2013年09月01日	0	0		10.48	否
合计	-	-	-	-	-	84,480,000	84,480,000	-	137.14	-

注：董事王洪臣 9 月-12 月领取；高级管理人员陈关、刘建军 9 月-12 月领取。董事郭辉、高级管理人员于龙均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郭辉在股东单位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领薪；于龙在合资公司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领薪。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及兼职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文剑平先生，1962年出生，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农学学士、中南林业科技大学生态学硕士、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工学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北京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可持续发展研究会第四届理事会执行理事、北京水务理事会常务理事。文剑平先生具有资深的专业技术和丰富的高级管理经验，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及多项专利的主要发明与设计人，其1987年8月至1989年10月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中心助理研究员，1989年11月至1994年5月任国家科委社会发展司生态环境处副处长，1994年6月至1998年3月任国家科委中国国际科学中心副主任、总工程师、兼任中国废水资源化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赴澳大利亚留学，2001年7月学成回国后创办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6月起不再兼任总经理）；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文剑平先生先后被评为2008年北京市优秀青年企业家、中国环境保护产业优秀企业家、中关村优秀创业留学人员、中关村科技园区20周年突出贡献个人和无锡市第一批引进领军型海外留学归国创业人才（“530”计划）。

刘振国先生，1965年出生，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水土保持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刘振国先生在本公司所属行业具有资深的业务技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1987年7月至1990年2月任北京市密云县水利局干部，1990年3月至1992年4月任北京市水利局农水处技术

管理人员，1992年4月至1999年5月任北京市水利水电技术中心工程师，1999年6月至2006年5月任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站副主任、高级工程师，2006年6月加入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何愿平先生，1966年出生，南京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北京科技大学工学硕士、新西兰维多利亚大学金融学硕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拥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民营科技实业家协会常务理事，欧美同学会·澳新分会理事。何愿平先生具有投资、金融等专业背景和多年的大型企业经营管理经验，1991年12月至1992年12月任北京理工大学科技处科长，1992年12月至1997年4月任国家科委中国国际科学中心国际合作部部长，1997年5月至2000年6月到国外留学，2000年7月至2001年10月任北大方正集团北大方正投资公司助理总裁、投资总监，2001年10月至2003年3月任北大方正集团方正东安稀土总公司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任北京安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2005年9月至2007年6月任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何愿平先生是第二届海淀科技园区优秀青年企业家。

王洪臣先生，1964年出生，青岛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北京建筑工程学院工学硕士、清华大学工学博士，教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副院长，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王洪臣先生是国家《污水处理与水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主要起草人之一，参加了国内数十项大型水污染控制工程的咨询、评审或论证，国家绝大部分污水处理方面政策、规范及标准的讨论或审查，参编国家发改委主持的“十一五”污水处理和再生水设施建设规划。王洪臣先生近几年主持的重大科研课题主要有《城镇污水处理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研究与编制（环保部）、《城镇污水处理厂运营质量评价标准》的编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微孔曝气关键技术及设备的研究与开发（2009AA063804）》（国家“863”计划）、《北京城市再生水水质提高关键技术与集成示范

(2009ZX07314-008)》(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北京城市污水处理及再生水提高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D07050601500000)》,北京市绿色通道重大科技项目、《A2/O工艺城市污水处理厂节能降耗关键技术的研究(2006BAC19B01)》(国家“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城市污水处理设备成套化研究-工艺优化(2004AA601010)》(国家“863”计划)等。王洪臣先生荣获北京市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华夏建设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建设部部级)、华夏建设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建设部部级)、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发展贡献奖(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郭辉先生,1971年出生,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学士、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同时兼任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同岳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郭辉先生历任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委会秘书长,上海鑫联董事总经理,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俞开昌先生,1971年出生,南昌大学工学学士、清华大学工学硕士、清华大学在职博士,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俞开昌先生是污水处理与资源化技术领域中优秀青年学者和专家,其作为主要设计人员完成的“深圳市城市污水海洋处理工程”获2003年度中国有色金属工业部级优秀工程设计一等奖,其作为主要发明人之一所研发的“一种可气冲的外压柱式中空纤维膜组件(ZL 03 121949.7)”和“用于膜-生物反应器的在线化学清洗方法(200510115862.X)”两项新技术获得国家发明专利,其是我国第一个大规模MBR工程——北京密云再生水厂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主持者。俞开昌先生1993年至2000年任南昌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工程师,2000年考取清华大学研究生学习深造,2004年至2005年任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5年至2007年3月,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膜技术研发与应用中心总工程师,2007年4月至2007年5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马世豪先生,1938年出生,于1963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北京市环境保护

科学研究院高级工程师（返聘）。马世豪先生是我国水污染治理行业的著名专家，曾主持“八五”、“九五”、“十五”攻关项目的子课题各一项，主持工业和城市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多项，主持国家环境标准制修订三项（国家标准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标准GB18446-2005《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国家标准GB8978-88，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制（修）订），获部级二等奖1项、局级一等奖1项，北京市科技进步奖1项，发表著作、论文20余部、篇。马世豪先生历任建设部建筑科学研究院市政工程研究所技术员，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室主任、高级工程师，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副总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润堂先生，1947年出生，于197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中国水利学会和中国水利工程协会理事。刘润堂先生历任山西省水利厅助理工程师，山西省原平县委副书记、县委副书记，山西省代县县委书记，山西省水利厅副厅长、高级工程师，水利部水土保持监测中心主任，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主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水利部水土保持司巡视员等。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博先生，1979年出生，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会计学硕士，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澳大利亚国家审计署高级审计师。李博先生历任北京银行职员、Harvey Norman公司账款职员，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陈亦力先生，1964年出生，同济大学高分子专业学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时兼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陈亦力先生在本公司所属行业具有资深的技术和丰富的管理经验，1993年4月至1998年6月任国家科委中国国际科学中心计划部部长，199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北京远大博飞造水技术中心副主任、副总经理，2001年7月至2007年6月任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2007年9月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2007年9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念云女士，1953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拥有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

留权，现任公司监事、预算采购部项目经理。周念云女士1985年至1987年任北京中关村奥特计算机公司会计，1991年至1995年任香港龙威企业公司业务经理，1995年至2001年任中国水污染与废水资源化中心出纳、办公室主任，2001年至2007年5月任有限公司监事兼采购部项目经理，其间2006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采购部项目经理。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监事兼预算采购部项目经理。

陈年红女士，1982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2007年5月加入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总经理办公室行政助理。

3、高级管理人员

文剑平先生，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刘振国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何愿平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俞开昌先生，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简历详见本节之“1、董事会成员”。

于龙先生，1972年出生，北京林业大学毕业、北京大学行政管理学学士，中国国籍，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于龙先生具有环保行业资深从业背景、行业经验和企业管理经验，了解MBR技术，为国内较早从事MBR技术推广和应用的专业人士中的一员，于龙先生非常熟悉国内污水处理市场并有着较为广泛的专业资源和人脉资源，擅长项目策划和项目管理工作，尤其对水务行业BOT、TOT、BOO等模式的运作和管理有着较为丰富的经验。其1998年至2002年任北京尊伯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三衡环境与发展研究所副所长；2002年至2004年任北京清华永新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至2007年任北京清华永新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后兼任该公司水务事业部总经理）；2007年至2008年任凯丹水务国际集团项目管理总监；2008年至2009年任若石投资集团副总经理；2009年5月加入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2010年2月至今任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陈关先生，1967年出生，北京林业大学水土保持专业农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

工商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中国国籍，2010年5月至今任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87年8月至1996年2月任国家林业部干部，1996年2月至2005年8月任北京林源时代家具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8月至2008年8月任中国国营林场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强森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09年1月任大自然金宏木业公司（非洲）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0年5月任大自然（张家港）木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华林环球控股有限公司非洲板块总经理。

刘建军先生，1979年出生，北京工商大学环境专业工学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刘建军先生于2001年8月至2005年8月任北京中科膜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经理；2005年9月至2006年4月任北京禹龙水务工程公司大区经理；2006年5月至2008年9月任本公司市场部副经理，2008年9月起任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4、其他核心人员

贾海涛先生，1976年出生，武汉水利大学毕业水工艺与工程学士、武汉大学土建学院环境工程硕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设计研究院工艺设计负责人。贾海涛先生2000年8月至2001年9月任中航集团汉江机械厂职员，2004年7月至2005年3月任华北设计院海南办事处工程师，2005年3月至2006年5月任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设计工程师，2006年6月至2007年5月任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设计部副经理。2007年6月起任本公司设计研究院工艺设计负责人。

李锁定先生，1967年出生，清华大学化学工程学士、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环境化学硕士、美国纽约州立大学膜材料科学硕士、博士，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公司膜产品研发高级工程师。李锁定先生1993年8月至1997年1月任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1997年2月至1999年8月任美国纽约州立大学访问学者，1999年8月至2000年8月任北京中科膜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2000年8月至2007年2月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及博士研究生，任助理研究员。2007年9月起任本公司膜产品研发部门负责人、高级工程师。

关晶女士，1963年出生，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博士，高级研究员，澳大利

亚国籍。关晶女士 2000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 月就职于澳大利亚 Cardno MBK 工程公司，2003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澳大利亚联合研究中心（CRC）污染控制及废物管理部高级科学家，2004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澳中联合共建水技术研究中心项目负责人，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水与废物处理技术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项目负责人。现任本公司技术与研发总监、清华-碧水源环境膜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2010年度经营情况和预算执行情况，按照董事会有关业绩考核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见“本节（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管变动情况

（一）报告期内选举董事、监事、高管情况

1、本公司于2010年8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代表充分讨论表决后通过选举陈年红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本公司于2010年9月2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累积投票制选举文剑平先生、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王洪臣先生、郭辉先生、俞开昌先生、马世豪先生、刘润堂先生、李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马世豪先生、刘润堂先生、李博先生为独立董事；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陈亦力先生、周念云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3、本公司于2010年9月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文剑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振国先生、何愿平先生、俞开昌先生、于龙先生、陈关先生、刘建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离任情况及高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离职原因
于明	董事	董事会换届
梁辉	董事	董事会换届
崔鹏飞	监事	监事会换届

三、在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没有变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

职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本公司职务	担任兼职单位职务
1	王洪臣	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副院长
2	郭 辉	董事	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同岳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3	马世豪	独立董事	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高级工程师（返聘）
4	刘润堂	独立董事	中国水利学会和中国水利工程协会理事
5	李 博	独立董事	澳大利亚国家审计署高级审计师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830 人（包括分公司和子公司）。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教育程度、年龄划分结构以及社会保障情况如下：

（一）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技术人员	213	25.7%
生产与工程管理人员	473	57.0%
管理人员	75	9.0%
销售人员	51	6.1%
财务人员	18	2.2%
合 计	830	100%

（二）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博士	8	1.0%
硕士	46	5.5%
本科	166	20.0%

大专	94	11.3%
大专以下	516	62.2%
合计	830	100%

(三) 按年龄划分

年龄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 岁以下	435	52.4%
30~40 岁	283	34.1%
40~50 岁	83	10%
50 岁以上	29	3.5%
合 计	830	100%

(四) 按职称划分

职称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中高级职称	126	15.2%
初级职称	124	14.9%
其 他	0	0%
合 计	250	30.1%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已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第七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文剑平先生，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作为控股股东，文先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拥有独立完整的体系，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9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和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运作并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参加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

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的薪酬体系，期权设计也充分考虑到这一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公司还安排了定期投资者接待日，确定每月的第二周星期二下午为固定的投资者接待日，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

（七）关于社会责任

公司从事水环境治理行业，致力于解决我国水污染与水资源短缺问题。公司关注承担的社会责任，以“传承社会责任，演绎生态文明”为企业精神，并在经营过程中落实各项社会责任。

（八）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公司利益相关方、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董事履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遵守董事行为规范，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积极的履行职责。董事在董事会会议投票表决重大事项或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审议规定，审慎决策，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

股股东的利益。

(二) 公司董事长在履行职责时,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规定, 行使董事长职权, 履行职责。在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时, 带头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 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确保董事会依法正常运作。保证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 及时将董事会工作运行情况通报其他董事。督促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 并借“三会”召开之际, 积极地向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宣传新的法律、法规, 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依法履职意识, 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三)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 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 出席和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 对董事会议案和股东大会议案进行认真审核, 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四)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文剑平	董事长	1 4	1 4	0	0	否
刘振国	董事	1 4	1 4	0	0	否
何愿平	董事	1 4	1 4	0	0	否
梁 辉	董事	7	7	0	0	否
王洪臣	董事	7	7	0	0	否
于 明	董事	7	7	0	0	否
郭 辉	董事	1 4	1 3	1	0	否
俞开昌	董事	7	7	0	0	否
马世豪	独立董事	1 4	1 4	0	0	否
刘润堂	独立董事	1 4	1 4	0	0	否
李 博	独立董事	1 4	1 4	0	0	否

注: 2010 年 9 月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梁辉、于明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 故本年度出席七次董事会会议; 王洪臣、俞开昌为第二届董事会新当选的董事, 出席了 2010 年度第二届董事会全部七次会议。

三、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

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01-16
2	2009年度股东大会	2010-06-08
3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09-02
4	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11-23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1、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6 日在会议室召开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09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前滚存利润分配原则的议案、关于审议 2010 年度保函总额度及授权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审议 2010 年度向银行申请开立信用证额度及授权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8 日在会议室召开了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以及《续聘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 日在会议室召开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3 日在会议室召开了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四、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0-04-17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0-05-16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10-07-14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0-07-27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10-07-29
6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0-08-04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10-08-17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09-02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09-13
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0-09-15
11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0-10-08
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0-11-03
13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0-11-30
1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0-12-22

(一) 董事会情况

1、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7 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5月16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0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续聘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的议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的议案、《突发事件处理制度》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议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7月14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4、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7月27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董事郭辉委托董事何愿平代为投票，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7月29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公司向华夏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支行申请履约保函人民币28775.00元的议案》。

6、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8月4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8月17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报告》以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9月2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9、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9月13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转让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净水公司”）股权的议案》。

10、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9月15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合资组建“南京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1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10月18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公司1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12、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11月3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3、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11月30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合资组建“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14、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于2010年12月22日在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剑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战略和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和投资委员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董事长为召集人。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在公司首次发行上市过程中为募投项目提出了实施预案，并针对公司的基本情况提出了未来3年的公司发展规划预案。对募投项目及超募投向提出了建议，同时对公司未来发展目标提出了预案。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且在独立董事中至少有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的具体情况，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并对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出具的审核意见；并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沟通，确定了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的安排。2010年主要审议了《公司2009年度审计报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公司的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和业绩指标的考核与评估。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公司完成创业板上市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上市后与其他创业板公司相比激励缺失的现象，与公司管理层充分交换了意见，进行了专题调研工作，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审核通过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公司的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提名委员会规则》的规定，认真研究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何适应公司未来发展的要求，提出了相应建议；并对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了审查，对换届时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选提出了建议，保证了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工作能力。

六、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作为北京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运营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及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施等，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商标、专利、专有技术及技术服务系统、生产系统和市场营销系统，核心技术和产品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行，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

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负责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形成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况。

七、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和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为激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恪守职责，努力完成和超额完成公司制定的各项任务，对公司高管的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强化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使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利益取向一致，最终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制度进行补充和修改。

八、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致力于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目前已建立起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整套内部控制制度包括法人治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行政及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基本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层面和各主要业务环节。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效益水平的不断提升和战略目标的实现。

（一）法人治理方面

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具体的规章制度。这些制度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和运作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二）经营管理与质量控制方面

为规范经营管理，公司各运营部门包括销售、采购、研发等都制订了详细的规章制度。公司还结合生产经营特点对产供销环节分别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管理的内部

控制制度、采购与付款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仓储与生产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其细则，保证了相关业务活动均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加强内部控制，促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协调、有序、高效运行。

（三）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方面

公司在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和财务管理方面已基本建立了一套符合公司实际的、较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在财务管理和会计审核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开展，财务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都能相互制衡。公司各级会计人员具备了相应的专业素质，不定期参加相关业务培训，对重要会计业务和电算化操作制定和执行了明确的授权规定。公司在财务会计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的实施。

（四）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同时在内部明确了公司各部门、子公司和有关人员的信息收集与管理以及信息披露职责范围和保密责任，要求相关责任人对可能发生或已发生重大信息事项时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部报告，保证了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公司上市后一直注意努力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交流，每月定期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使投资者能够全面、完整的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

（五）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方面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回避制度和披露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和合理性，以切实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10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审议决定将持有“净水科技”10%的股权转让给梁辉先生。转让后公司持有“净水科技”60%股权，仍然维持对“净水科技”控股地位。通过此次转让，有利于“净水公司”优化股权结构，促进经营者与企业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确保经营者行为延续和不断进取，实现经营业绩的提升。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

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严格的对外担保审批程序和审批权限。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投融资的决策程序及决策权限、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管理及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六）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项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请参见“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七）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在《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中明确规定了总经理、董事会对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的审批权限。

（八）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

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控制。财务方面实行垂直管理，实行重大事项报备制度、公司内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子公司进行内部审计，以上措施的实施使公司及时掌握子公司最新动态，并对存在的风险进行有效控制。

九、公司内部审计机构的设置、人员安排和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内部审计工作制度》，设有独立的内部审计机构，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配备了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严格按制度执行，定期进行了内部审计工作，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内审部2010年度工作报告》与《2011年度内审部工作安排》。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由会计专业独董担任召集人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是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十、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评价及审核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认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及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经营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求，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公司所属财产物质的安全、完整。公司相关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能够公平、公开、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2010年12月31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所有重大方面的执行均是有效。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和公司不断发展的需求，公司的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并将在实际中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经核查后认为：公司现行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以来，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

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三) 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2010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公司治理框架,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真实、有效的。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 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的保荐意见

保荐机构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查后认为:碧水源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碧水源在业务经营和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碧水源的《2010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之保荐意见。

(五)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1]第1-0310号的《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于2010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010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0年主要工作分述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 2010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9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0年5月16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2、2010年7月1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3、2010年7月2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10年8月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2010年8月17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6、2010年9月2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2010年9月1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净水公司”）股权的议案》。

8、2010年10月18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9、2010年11月3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二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2010年，在公司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积极配合下，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依法监督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和会议召开程序。

（三）2010年，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认真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作等情况，检查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职务行为，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行为的规范。

二、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0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共计列席了2010年的14次董事会会议，参加了4次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2010年的工作中，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努力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专项汇报，审议公司年度报告，审查会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各项费用提取合理。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会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情况

2010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40,474.51万元，其中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22,474.51万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203,880.43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2,380.43万元，定期存单为201,500万元。

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变更投向和用途，按照预订计划实施。

（五）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通过对公司2010年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公司无收购、出售重大资产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以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10年9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部署，为了体现风险共担原则，实现“净水科技”健康、稳定地发展以及进一步优化整合公司资源的需要，公司审议决定将持有“净水科技”10%的股权转让给梁辉先生。转让后公司持有“净水科技”60%股权，仍然维持对“净水科技”控股地位。本次股份转让有利于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方案符合法律程序，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该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七）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10年，公司没有对外担及股权、资产置换的情况。

(八)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2010年度，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创业板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制订了各项内控制度，形成了比较系统的公司治理框架，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真实、有效的。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1]第 1-0845 号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密惠红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海念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2,060,189.23	2,541,685,673.16	265,206,250.78	212,815,379.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90,000.00		12,860,000.00	6,260,000.00
应收账款	106,406,726.85	104,453,203.85	44,973,951.99	44,972,451.99
预付款项	17,185,543.49	12,696,113.70	28,294,890.51	30,858,117.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977,000.00	7,977,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28,900.53	4,104,183.03	977,963.43	848,067.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382,498.36	4,418,170.41	48,517,913.57	25,543,80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812,630,858.46	2,675,334,344.15	400,830,970.28	321,297,821.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575,260.47	148,575,260.47		58,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9,131,642.34	160,368,438.09	34,860,552.83	29,752,717.63
在建工程	29,185,563.18	2,124,000.86	24,989,044.23	24,119,994.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9,476,580.94	47,675,657.20	43,256,254.95	25,627,487.60
开发支出	9,487,007.97	4,269,500.00	1,460,700.88	1,000,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61,429.96	1,161,91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6,335.24	1,126,892.72	454,263.18	453,362.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282,390.14	364,139,749.34	106,582,246.03	140,615,475.82
资产总计	3,171,913,248.60	3,039,474,093.49	507,413,216.31	461,913,297.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950,461.26	106,440,469.94	70,526,501.89	57,226,231.34
预收款项	13,244,167.65	11,169,389.18	65,550,480.00	64,927,48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29,301.76	158,112.61	236,332.49	
应交税费	35,158,754.05	18,052,658.36	10,762,941.39	7,210,435.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53,129.09	3,114,489.36	4,516,533.56	2,883,956.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56,500.00	2,356,500.00	4,600,000.00	4,6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9,792,313.81	141,291,619.45	156,192,789.33	136,848,102.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179,566.67	24,229,566.67	13,000,000.00	13,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79,566.67	24,229,566.67	13,000,000.00	13,000,000.00
负债合计	216,971,880.48	165,521,186.12	169,192,789.33	149,848,102.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000,000.00	147,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410,955,854.58	2,410,918,112.45	172,326.45	172,326.4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00,929.50	34,900,929.50	22,386,736.80	22,386,736.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2,094,340.82	281,133,865.42	188,645,542.54	179,506,131.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4,951,124.90	2,873,952,907.37	321,204,605.79	312,065,194.41

少数股东权益	19,990,243.22		17,015,821.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4,941,368.12	2,873,952,907.37	338,220,426.98	312,065,194.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71,913,248.60	3,039,474,093.49	507,413,216.31	461,913,297.23

(二)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500,470,845.46	422,241,088.59	313,563,335.52	303,391,001.03
其中：营业收入	500,470,845.46	422,241,088.59	313,563,335.52	303,391,001.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1,814,758.65	276,323,513.86	189,245,389.71	190,898,362.41
其中：营业成本	257,204,308.23	252,685,154.98	162,601,801.92	169,340,052.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54,241.60	6,828,318.14	4,903,935.59	4,713,578.16
销售费用	6,863,133.67	5,908,505.53	6,338,198.21	5,648,609.66
管理费用	30,891,411.73	21,333,762.08	16,128,992.70	12,024,459.90
财务费用	-15,522,324.13	-14,922,431.18	-687,360.47	-432,613.26
资产减值损失	4,623,987.55	4,490,204.31	-40,178.24	-395,724.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260.47	605,260.47	68,247.66	-171,014.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231,347.28	146,522,835.20	124,386,193.47	112,321,624.56
加：营业外收入	114,233.33	108,333.33	1,200.00	1,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8,468.02	178,468.02	5,144.23	5,144.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147,112.59	146,452,700.51	124,382,249.24	112,317,680.33
减：所得税费用	29,701,957.45	21,310,773.55	16,747,642.44	14,744,108.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445,155.14	125,141,926.96	107,634,606.80	97,573,572.01

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962,990.98	125,141,926.96	107,192,207.31	97,573,572.01
少数股东损益	2,482,164.16		442,399.4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1		0.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1		0.9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79,445,155.14	125,141,926.96	107,634,606.80	97,573,572.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962,990.98	125,141,926.96	107,192,207.31	97,573,572.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2,164.16		442,399.49	

（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5,343,154.35	348,140,446.00	382,525,288.72	376,493,151.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11,785.50	63,226,343.99	16,126,266.46	14,364,09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2,654,939.85	411,366,789.99	398,651,555.18	390,857,243.85

小计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942,624.68	231,488,904.56	176,764,366.07	187,257,813.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61,720.01	13,556,792.04	16,915,846.73	10,296,600.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153,921.54	22,277,522.68	28,412,125.08	27,373,51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91,556.90	28,200,872.78	40,655,062.44	31,779,06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149,823.13	295,524,092.06	262,747,400.32	256,706,99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05,116.72	115,842,697.93	135,904,154.86	134,150,244.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866,320.00	866,3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	3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280,738.28	280,738.2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1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000.00	556,500.00	14,147,058.28	14,147,058.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109,645.14	102,848,940.90	52,380,451.04	31,748,082.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90,000,000.00		3,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070.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109,645.14	192,848,940.90	53,072,521.53	35,248,08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579,645.14	-192,292,440.90	-38,925,463.25	-21,101,02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1,400,000.00	2,451,400,000.00	1,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3,900.00	2,243,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3,643,900.00	2,473,643,900.00	1,500,00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44,585.00	11,144,585.00	5,657,605.00	5,657,60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6,200.00	4,736,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80,785.00	35,880,785.00	5,657,605.00	5,657,60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7,763,115.00	2,437,763,115.00	-4,157,605.00	-5,657,60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5,559.43	-425,559.43	1,267,290.90	1,267,290.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8,263,027.15	2,360,887,812.60	94,088,377.51	108,658,906.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058,926.38	176,668,054.86	134,970,548.87	68,009,148.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7,321,953.53	2,537,555,867.46	229,058,926.38	176,668,054.86

2010 年年度报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6,962,990.98		2,482,164.16	179,445,155.14						107,192,207.31		442,399.49	107,634,606.8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0	2,410,745,786.00						492,257.87	2,448,238,043.87								1,240,856.98	1,240,856.9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7,000,000.00	2,408,501,886.00							2,445,501,886.00								1,500,000.00	1,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243,900.00						492,257.87	2,736,157.74								-259,143.02	-259,143.02
（四）利润分配				12,514,192.70		-23,514,192.70			-11,000,000.00				9,757,357.20		-15,257,357.20			-5,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14,192.70		-12,514,192.70							9,757,357.20		-9,757,357.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00,000.00			-11,0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37,74 2.13						37,74 2.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0 00,00 0.00	2,410, 955,8 54.58			34,90 0,929. 50		342,0 94,34 0.82		19,99 0,243. 22	2,954, 941,3 68.12	110,0 00,00 0.00		172,3 26.45			22,38 6,736. 80		188,6 45,54 2.54		17,01 5,821. 19	338,2 20,42 6.98

（五）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172,326.45			22,386,736.80		179,506,131.16	312,065,194.41	110,000,000.00	172,326.45			12,629,379.60		97,189,916.35	219,991,622.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172,326,450.45			22,386,736.80		179,506,131.16	312,065,194.41	110,000,000.00	172,326,450.45			12,629,379.60		97,189,916.35	219,991,622.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000,000.00	2,410,745,786.00			12,514,192.70		101,627,734.26	2,561,887,712.96					9,757,357.20		82,316,214.81	92,073,572.01
(一) 净利润							125,141,926.96	125,141,926.96							97,573,572.01	97,573,572.0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5,141,926.96	125,141,926.96							97,573,572.01	97,573,572.0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000,000.00	2,410,745,786.00						2,447,745,786.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7,000,000.00	2,408,501,886.00						2,445,501,886.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243,900.00						2,243,900.00								
(四) 利润分配					12,514,192.70		-23,514,192.70	-11,000,000.00					9,757,357.20		-15,257,357.20	-5,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514,192.70		-12,514,192.70						9,757,357.20		-9,757,357.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00,000.00	-11,0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000,000.00	2,410,918,112.45			34,900,929.50		281,133,865.42	2,873,952,907.37	110,000,000.00	172,326.45			22,386,736.80		179,506,131.16	312,065,194.41	

三、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 月 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由自然人文剑平先生与北京华昊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于 2001 年 7 月 17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取得 110108129728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文剑平先生出资 104 万元，包括实物出资 80 万元，货币出资 24 万元，股权比例为 52%；北京华昊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96 万元，股权比例为 48%。

2004 年 7 月 30 日，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300 万元，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 万元；其中，文剑平先生增加出资 156 万元，北京华昊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加出资 144 万元。增资后，股东文剑平先生持有的股权比例为 52%，股东北京华昊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为 48%。

2005 年 9 月 24 日，公司股东北京华昊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受让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48% 的股权转让给股东文剑平先生和本公司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其中股东文剑平先生受让 18% 的股权，自然人何愿平、陈亦力和梁辉先生分别受让 9% 的股权，自然人周念云女士受让 3% 的股权。转让后，股东文剑平持有 70% 的股权，何愿平、陈亦力和梁辉分别持有 9% 的股权，周念云女士持有 3% 的股权。

2006 年 6 月 26 日，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文剑平先生与刘振国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由文剑平转让其持有 30% 的股权给刘振国。转让后新增股东刘振国持有本公司股权 30%，文剑平持股比例变为 40%。

2006 年 9 月 18 日，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原名为：云南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两名股东，并由该两名股东各投入 2000 万元折算出资额 44.12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88.24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

至 588.24 万元。

2007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周念云女士将其持有本公司 0.55% 的股权转给董隽诏先生。转让后周念云持有本公司股权 2%，董隽诏持有本公司股权 0.55%。

2007 年 6 月 3 日，北京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按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 2007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账面净资产 110,172,326.45 元，取整 11,000 万元，按 1:1 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文剑平	3,740.00	34.00
刘振国	2,805.00	25.50
何愿平	841.50	7.65
陈亦力	841.50	7.65
梁辉	841.50	7.65
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25.00	7.5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825.00	7.50
周念云	220.00	2.00
董隽诏	60.50	0.55
合 计	11,000	100.00

2008 年 8 月 27 日，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刘世莹、张毅、张群慧、吴凡、沈静、魏锋、段永宁、张凤和深圳市合辰投资有限公司等 9 个受让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5.25% 股份分别转让给该 9 个受让方；受让方自《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取得所受让股份的全部权利、权益。

2008 年 8 月 27 日，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2.25% 股份转让给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 600 万元，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取得所受让股份的全部权利、权益。

上述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占比(%)
文剑平	3740	34.00
刘振国	2805	25.50
何愿平	841.5	7.65
陈亦力	841.5	7.65
梁辉	841.5	7.65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占比(%)
上海鑫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25	7.50
刘世莹	286.6875	2.61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7.5	2.25
周念云	220	2.00
张毅	99	0.90
董隽诏	60.5	0.55
张群慧	59.8125	0.54
吴凡	41.25	0.38
沈静	33	0.30
魏锋	18.5625	0.17
段永宁	16.5	0.15
张凤	12.375	0.11
深圳市合辰投资有限公司	10.3125	0.09
合 计	11000	100.0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36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4月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7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9.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553,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101,6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451,4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0年4月13日由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划入本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银行专用账户，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信验字【2010】第1-0016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2010年4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股票代码300070。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污水处理与资源化技术研发、设备提供及系列技术服务的高科技环保企业。主要提供以MBR技术为核心的污水处理与资源化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工程设计、电控技术、系统集成技术、系统安装和工程技术调试、运营技术支持，以及项目建成后的托管运营服务等，同时生产和提供实现MBR技术的核心设备—膜组器系统。业务范围涉及城市污水处理与再生利用、城市建筑中水处理及再生利用、郊区与水源保护区污水深度处理和其它分散点污水的污染控制等方面。

本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厂西门2号吉友大厦2层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代表：文剑平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按照单项应收款项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超过 10%。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按照单项应收款项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超过 10%。 (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生减值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中扣除单项金额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 (含 10%) 部分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生减值则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在产品、产成品、未结算工程、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库存商品、材料时，采取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

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30	5	3.17-6.3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

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8.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收入

公司主要提供以 MBR 技术为核心的污水处理与资源化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工程设计、电控技术、系统集成技术、系统安装和工程技术调试、运营技术支持，以及项目建成后的托管运营服务等。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和方法包括以下方面：

1、整体技术解决方案的收入确认

本公司提供整体技术解决方案的业务，在收入与成本的确认上按照建造合同的规定执行，并区分报告期内是否能完工分别进行收入成本的确认。

(1) 对于工期较短，报告期内完工的项目，公司按完工时一次结转收入和成本；完工以是否进行竣工验收为依据进行判断。

(2) 对于工期长并跨报告期的项目，公司按照已经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

例确定完工进度后，根据预计合同总收入计算确定当期应确认的完工收入及相应结转的合同成本。资产负债表日，在确定完工进度的同时须取得由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进行确认后的竣工验收单或完工进度表。

如果解决方案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解决方案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 解决方案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解决方案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解决方案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解决方案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果解决方案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资产负债表日，解决方案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解决方案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本公司涉及的商品销售主要为膜材料的销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下列条件下确认收入的实现：

- (1) 产品已经生产并发给购货方，且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2) 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该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款项已经收到或已经取得了收款的权利；
- (4) 与膜有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4.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期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08 年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0811000041, 2008 年-2010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0911001478, 该公司 2009 年-2011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1032000111, 2010 年-2012 年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56 号)及北京市门头沟区国家税务局核准(门国税【2011】01 号), 同意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享受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 从事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经北京市门头沟区国家税务局批准 2010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污水处理及资源化	5000	污水处理和污水资源化领域的技术研究与开发、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托管运营；安全引水、给水和纯水处理、固体废物处理、大气环境治理、水资源管理、生态工程、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研究与开发、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托管运营；水务领域投资。	3500	3500	70%	70%	是	17,978,677.72	-2,442,796.42	0
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膜材料的技术研发和生产	2000	生产超/微滤膜。一般经营项目：膜科技开发；销售膜产品、机械设备；专业承包。	2000	2000	100%	100%	是	0	0	0
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净水技术开发、服务	500	净水技术开发、服务	300	300	60%	60%	是	2,011,565.50	-39,367.74	0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利用	6000	水处理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专业承包。	6000	6000	100%	100%	是	0	0	0
---------------	------	----	------------	------	--------------------------	------	------	------	------	---	---	---	---

注 1: 子公司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由本公司与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4 日共同出资成立, 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本公司出资 3500 万元, 持有 70% 的股权。

注 2: 子公司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北京碧水源膜技术有限公司, 后更名为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由本公司全资设立。设立时, 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

2007 年 9 月 18 日,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批准《对北京碧水源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决定由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陈亦力先生等中高层管理人员共 13 人对该子公司共同增资, 其中本公司新增出资 1,680 万元, 陈亦力先生等 13 人共同出资 220 万元, 全部为货币出资。增资完成后, 该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 其中公司持有股权 89%, 陈亦力先生等 13 人持有该公司股权 11%。

2007 年 11 月 3 日北京碧水源膜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 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9 月 1 日, 本公司与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陈亦力、刘新宇、余开昌、崔鹏飞、邹玲共 5 人)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 由本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的 145 万元股权; 2008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与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宋传江、王冰、刘建军、贾海涛、蒋飞跃、张志维共 7 人)签订《出资转让协议书》, 由本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的 75 万元股权; 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008 年 8 月 1 日, 澳维净(北京)膜技术有限公司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核准更名为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子公司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前身北京碧水源澳维净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与自然人鲁纯于 2009 年 6 月 4 日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公司, 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本公司出资 350 万元, 持有 70% 的股权。

2009 年 12 月 15 日, 北京碧水源澳维净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 2010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根据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布署, 为了体现风险共担原则公司审议决定将持有“净水科技”10% 的股权转让给梁辉先生, 转让后公司持有净水科技 60% 股权, 仍然维持对净水科技控股地位。

注 4: 子公司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由本公司全资成立, 设立时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2.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236,101.38	10,236,101.38

注: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取得 11000001341951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成立时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1,287.76			18,541.51
其中：人民币			11,287.76			18,541.51
银行存款：			2,627,310,665.77			229,040,384.87
其中：人民币			2,627,310,665.77			229,040,384.87
其他货币资金：			4,738,235.70			36,147,324.40
其中：人民币			4,738,235.70			36,147,324.40
合 计			2,632,060,189.23			265,206,250.78

(2)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4,014,511.51
履约保函保证金	4,738,235.70	32,132,812.89
合 计	4,738,235.70	36,147,324.40

注 1：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4,738,235.70 元全部为履约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其他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0,000.00	12,860,000.00
合 计	2,990,000.00	12,860,000.00

(2)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无贴现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802,273.84	100.00	7,395,546.99	6.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13,802,273.84	100.00	7,395,546.99	6.50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950,975.80	100.00	2,977,023.81	6.21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7,950,975.80	100.00	2,977,023.81	6.21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占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超过10%的客户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1,104,729.66	88.85	5,055,236.48	42,216,452.90	88.04	2,110,747.65
1 至 2 年	8,789,083.06	7.72	878,908.31	4,586,036.45	9.56	458,603.65
2 至 3 年	2,779,774.67	2.44	833,932.40	1,022,233.30	2.14	306,669.99
3 至 4 年	1,002,433.30	0.88	501,216.65			
4 至 5 年				126,253.15	0.26	101,002.52
5 年以上	126,253.15	0.11	126,253.15			
合 计	113,802,273.84	100.00	7,395,546.99	47,950,975.80	100.00	2,977,023.81

(2)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1.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39,681,800.00	1 年内	34.87
2. 温榆河水资源利用工程项目办	客户	27,861,856.06	1 年内	24.4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公室				
3.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23,877,981.85	1 年内	20.98
4. 十堰市财政局	客户	4,725,000.14	1-2 年	4.15
5. 房山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	客户	3,000,000.00	1 年内	2.64
合 计	—	99,146,638.05	—	87.12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202,452.00	0.18
合 计	—	202,452.00	0.18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067,103.34	93.49	9,726,079.79	34.37
1 至 2 年	379,715.55	2.21	938,718.22	3.32
2 至 3 年	738,710.10	4.30	17,630,092.50	62.31
3 年以上	14.50	-		
合 计	17,185,543.49	100.00	28,294,890.5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1. 北京麦格天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2,909,743.00	16.93	1 年内	未到货
2.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西南公司	供应商	2,500,000.00	14.55	1 年内	未到货
3. 北京达兴电控开关设备厂	供应商	2,402,033.00	13.98	1 年内	未到货
4. 北京鑫峰路桥水利建筑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供应商	1,150,000.00	6.69	1 年内	未到货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5. 济南三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697,523.94	4.06	1 年内	未到货
合 计	—	9,659,299.94	56.21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情况。

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		7,977,000.00		7,977,000.00
合 计		7,977,000.00		7,977,000.00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85,762.32	100.00	256,861.79	5.26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885,762.32	100.00	256,861.79	5.26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9,360.85	100.00	51,397.42	4.99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029,360.85	100.00	51,397.42	4.99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超过10%的客户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787,392.14	97.99	239,369.61	990,827.34	96.26	46,794.07
1 至 2 年	63,094.37	1.29	6,309.44	34,783.51	3.38	3,478.35
2 至 3 年	32,275.81	0.66	9,682.74	3,750.00	0.36	1,125.00
3 至 4 年	3,000.00	0.06	1,500.00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	-				
合 计	4,885,762.32	100.00	256,861.79	1,029,360.85	100.00	51,397.42

(2) 本公司期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石家庄高新开发区污水厂	1,600,000.00	投标保证金
合 计	1,600,000.00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1. 石家庄高新开发区污水厂	客户	1,600,000.00	1 年以内	32.75
2. 赵治国	员工	138,392.40	1 年以内	2.83
3. 景东东	员工	131,083.86	1 年以内	2.68
4. 常州市科仁机械有限公司	客户	111,000.00	1 年以内	2.27
5. 李小鹏	员工	116,027.60	1 年以内	2.37
合 计	——	2,096,503.86	——	42.91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69,732.56	1.43
合 计		69,732.56	1.43

7. 存货

(1) 按存货种类分项列示如下

存货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01,812.83		9,001,812.83	16,900,480.13		16,900,480.13
在产品	4,166,560.63		4,166,560.63	2,917,857.16		2,917,857.16
产成品	25,754,924.90		25,754,924.90	15,601,473.77		15,601,473.77
未结算工程	2,459,200.00		2,459,200.00	13,098,102.51		13,098,102.51
合计	41,382,498.36		41,382,498.36	48,517,913.57		48,517,913.57

8. 对合营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1) 合营企业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	50	68,637,715.14	7,487,194.21	61,150,520.93	29,236,641.75	1,150,520.93

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		30,575,260.47	30,575,260.47	50	50				
合计	—	30,000,000.00		30,575,260.47	30,575,260.47	—	—	—			

注：根据公司 2009 年 11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与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资在昆明成立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股比例 50%，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股比例 50%，拟投资公司以从事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领域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为主要业务。云南碧水源于 2010 年 2 月 2 日在昆明成立，取得营业执照号 530100000021888。根据云南碧水源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由北京碧水源委派 2 人，由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 3 人，公司董事长由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因此本公司无控制权，未将云南碧水源纳入合并范围。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418,451.07	140,042,093.41	124,490.86	180,336,053.62
房屋及建筑物	26,201,462.91	87,334,815.35	-	113,536,278.26
机器设备	6,891,636.53	45,038,840.44	-	51,930,476.97
运输工具	5,065,137.09	3,099,769.60	-	8,164,906.69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1,281,091.49	656,254.87		19,818.00	1,917,528.36
其他设备	979,123.05	3,912,413.15		104,672.86	4,786,863.34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5,557,898.24		5,733,092.95	86,579.91	11,204,411.28
房屋及建筑物	1,360,380.42		2,126,260.06	-	3,486,640.48
机器设备	1,050,667.46		1,986,534.83	-	3,037,202.29
运输工具	2,298,232.85		1,066,670.49	-	3,364,903.34
电子设备	641,476.76		266,793.93	18,826.98	889,443.71
其他设备	207,140.75		286,833.64	67,752.93	426,221.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860,552.83				169,131,642.34
房屋及建筑物	24,841,082.49				110,049,637.78
机器设备	5,840,969.07				48,893,274.68
运输工具	2,766,904.24				4,800,003.35
电子设备	639,614.73				1,028,084.65
其他设备	771,982.30				4,360,641.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860,552.83				169,131,642.34
房屋及建筑物	24,841,082.49				110,049,637.78
机器设备	5,840,969.07				48,893,274.68
运输工具	2,766,904.24				4,800,003.35
电子设备	639,614.73				1,028,084.65
其他设备	771,982.30				4,360,641.88

注：本期折旧额为 5,733,092.95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32,501,089.46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生命科技园房屋	尚未做竣工决算	2011 年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碧水源膜产业基地二期厂房				9,017,180.50		9,017,180.50
碧水源技术中心科技研发楼				873,805.00		873,805.00
碧水源膜产业基地二期生产车间	8,904,505.42		8,904,505.42	14,229,009.01		14,229,009.01
江苏碧水源膜产品及膜组器生产项目厂房	16,794,056.86		16,794,056.86	185,289.00		185,289.00
江苏碧水源膜产品及膜组器生产项目生产车间	1,363,000.04		1,363,000.04	683,760.72		683,760.72
大型MBR设备生产线及工程	2,124,000.86		2,124,000.86			
合 计	29,185,563.18		29,185,563.18	24,989,044.23		24,989,044.2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碧水源膜产业基地二期厂房	7821.93 万元	9,017,180.50	34,834,181.25	43,851,361.75			56.06	56.06				募股资金
碧水源技术中心科技研发楼		873,805.00	42,609,648.60	43,483,453.60								其他来源
碧水源膜产业基地二期生产车间	18711 万元	14,229,009.01	39,841,770.52	45,166,274.11		8,904,505.42	28.90	28.90				募股资金
江苏碧水源膜产品及膜组器生产项目厂房	18500 万元	185,289.00	16,608,767.86			16,794,056.86	9.08	9.08				其他来源
江苏碧水源膜产品及膜组器生产项目生产车间	6552 万元	683,760.72	679,239.32			1,363,000.04	2.08	2.08				其他来源
大型 MBR 设备生产线及工程	4710 万元		2,124,000.86			2,124,000.86	4.51	4.51				募股资金
合计		24,989,044.23	136,697,608.41	132,501,089.46		29,185,563.18	—	—			—	—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687,568.80	79,220,910.27	30,000.00	123,878,479.07
土地使用权	40,293,217.27	23,119,423.22	-	63,412,640.49
软件	354,141.53	51,282.05	-	405,423.58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4,040,210.00	50,205.00	30,000.00	4,060,415.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特许经营权		56,000,000.00		56,00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431,313.85	2,974,351.16	3,766.88	4,401,898.13
土地使用权	1,039,572.60	1,001,380.77		2,040,953.37
软件	54,641.04	75,827.20		130,468.24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337,100.21	403,809.86	3,766.88	737,143.19
特许经营权		1,493,333.33		1,493,333.3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256,254.95			119,476,580.94
土地使用权	39,253,644.67			61,371,687.12
软件	299,500.49			274,955.34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3,703,109.79			3,323,271.81
特许经营权				54,506,666.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256,254.95			119,476,580.94
土地使用权	39,253,644.67			61,371,687.12
软件	299,500.49			274,955.34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3,703,109.79			3,323,271.81
特许经营权				54,506,666.67

注 1：本期摊销额为 2,974,351.16 元。

注 2：本期无形资产中特许经营权增加为根据公司与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签订的《北京市门头沟区再生水厂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将已建成的门头沟再生水厂的特许经营权转让给公司在门头沟区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权转让费用为 56,000,000.00 元，特许经营期为 25 年，经营期满后公司将经营权无偿移交给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

(2) 开发项目支出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MBR 强化除磷脱氮工艺及其应用研究	194,800.00	479,000.00			673,800.00
MBR 膜组件评价体系的建立及新型膜组件评价	635,100.00	1,614,000.00			2,249,100.00
城镇膜法饮用水安全保障技术及关键设备研究	107,200.00	58,000.00			165,200.00
MBR 混合液调控技术	62,900.00	98,500.00			161,40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模块化卡接式 高档净水器	460,700.88	1,148,941.17	412,139.53		1,197,502.52
柱式组器研发 及在污水深度 处理中的应用 研究		1,020,000.00			1,020,000.00
综合课题		7,113,039.75	7,113,039.75		
带衬膜和非带 衬膜评价		150,000.00	150,000.00		
计划新型膜材 料及膜组器 的制备和应用 关键技术工程 示范		1,327,338.08	1,327,338.08		
水体污染控制 与治理科技重 大专项		30,387.70	30,387.70		
石家庄中试		75,176.73	75,176.73		
大兴中试		1,479,548.53	1,479,548.53		
农村污水膜反 应器		64,050.14	64,050.14		
怀柔中试		1,431,788.51	1,431,788.51		
平谷除磷实验		61,136.49	61,136.49		
第三代膜开发		64,521.37	64,521.37		
OWUF 柱式膜元 件		1,396,001.44	252,208.30		1,143,793.14
超滤膜丝		258,272.88			258,272.88
除磷膜丝		966,725.68			966,725.68
带衬膜丝		1,236,865.19	567,602.94		669,262.25
带衬膜元件		182,069.99			182,069.99
热法膜丝		799,966.51	85.00		799,881.51
节能降耗膜生 物反应器组器		1,179,727.70	1,179,727.70		
脱氮除磷反硝 膜生物反应器 技术		156,607.19	156,607.19		
小型一体化膜 生物反应器污 水处理系统		165,966.83	165,966.83		
强抗压长寿命 高强度内衬增 强中空纤维膜		1,284,871.23	1,284,871.23		
高新水务膜试 验		255,764.19	255,764.19		
合 计	1,460,700.88	24,098,267.30	16,071,960.21		9,487,007.97

注：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39.37%。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7,063.38	454,263.18
工资时间性差异	279,271.86	
小 计	1,426,335.24	454,263.18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金 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7,652,408.78
工资时间性差异	1,861,812.39
小 计	9,514,221.17

14.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028,421.23	4,623,987.55	-	-	7,652,408.78
合 计	3,028,421.23	4,623,987.55	-	-	7,652,408.78

15.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履约保函保证金	4,738,235.70	履约保函保证金
合 计	4,738,235.70	

1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6,826,847.20	87.87	61,531,556.29	87.25
1 至 2 年	12,526,289.71	9.42	8,449,468.91	11.98
2 至 3 年	3,239,816.17	2.44	351,913.81	0.5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年以上	357,508.18	0.27	193,562.88	0.27
合 计	132,950,461.26	100.00	70,526,501.89	100.00

(2)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1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405,297.65	93.67	65,160,270.00	99.40
1 至 2 年	469,410.00	3.54	390,210.00	0.60
2 至 3 年	369,460.00	2.79		
3 年以上		-		
合 计	13,244,167.65	100.00	65,550,480.00	100.00

(2) 本公司期末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361,496.46	25,499,684.07	1,861,812.39
二、职工福利费		744,760.89	744,760.89	-
三、社会保险费	175,998.94	3,998,232.11	3,920,279.19	253,951.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648.30	1,322,939.66	1,324,047.14	51,540.8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6,857.64	2,418,662.09	2,343,977.93	181,541.80
年金缴费		-	-	-
失业保险费	5,534.52	95,799.80	95,129.04	6,205.28
工伤保险费	7,212.15	96,301.08	94,158.25	9,354.98
生育保险费	3,746.33	64,529.48	62,966.83	5,308.98
四、住房公积金	27,288.00	1,041,758.50	1,041,758.50	27,288.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33,045.55	614,927.78	461,723.82	186,249.51
其中：工会经费	33,045.55	472,277.78	319,073.82	186,249.51
其他支出		142,650.00	142,650.00	
合 计	236,332.49	33,761,175.74	31,668,206.47	2,329,301.76

注 1：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为 186,249.51 元。

注 2：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余额 1,861,812.39 元预计于 2011 年 1 月份发放。

19.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0,886,095.38	31,856.69
营业税	3,117,147.95	-74,268.48
城建税	824,115.53	98,485.53
企业所得税	19,675,759.29	10,527,875.15
土地使用税	34,181.30	34,181.30
个人所得税	131,139.81	73,209.29
教育费附加	454,769.54	58,554.13
印花税	7,510.44	3,011.03
其他	28,034.81	10,036.75
合 计	35,158,754.05	10,762,941.39

20.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02,050.99	90.65	4,498,533.56	99.60
1 至 2 年	351,078.10	9.35	18,000.00	0.40
合 计	3,753,129.09	100.00	4,516,533.56	100.00

(2) 年末其他应付款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情况。

21.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863 计划资源环境技术领域“水处理新材料制备和应用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重点项目课题补助	2,356,500.00	4,600,000.00
合 计	2,356,500.00	4,600,000.00

注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于 2009 年 3 月下发的关于发布 863 计划资源环境技术领域“典型工业污染场地土壤修复关键技术与综合示范”等 4 个重点项目申请指南的通知, 本公司作为项目牵头人申请了其中的水处理新材料制备和应用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之子项目“新型膜材料及膜组器的制备和应用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 该课题项目国拨专项经费控制额不超过 800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作为管理人已经累计收到国拨专项经费 611 万元, 支付给其他单位子课题经费 375.35 万元, 剩余经费 235.65 万元。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膜产业基地(二期)项目资金	12,891,666.67	13,0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膜生物反应器污水资源化新技术成果产业化及应用推广项目	7,000,000.00	
水专项研发资金	160,900.00	
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资金	3,000,000.00	
怀柔区科技研发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2,950,000.00	
节能降耗型膜生物反应器项目	400,000.00	
膜法饮水安全项目	377,000.00	
清华水专项	400,000.00	
合 计	27,179,566.67	13,000,000.00

注 1: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09 年 5 月 31 日下发的《关于北京碧水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碧水源膜产业基地(二期)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 安排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1300 万元, 专项用于该项目建设。该补助资金于 2009 年度全部下拨至本公司。本年膜厂产业基地二期厂房及设备均已经转固, 因此本年对该补助资金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结转递延收益, 本年结转 108,333.33 元, 余额 12,891,666.67 元。

注 2: 根据 2010 年 9 月 19 日公司与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签订的《国家重大科技成果转化拨款项目合同书》, 本公司“膜生物反应器污水资源化新技术成果产业化及应用推广”项目属于国家重大科技成果转化拨款项目, 财政拨款资金合计 700 万元, 该资金于 2010 年度全部下拨至本公司。

注 3: 根据 2010 年 2 月 5 日签订的《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任务合同书》, 公司“辽河流域水体污染综合治理技术集成与工程示范”项目作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课题, 专项经费 1005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做为管理人已经收到财政拨款 598 万元, 支付给其他子课题单位课题经费 581.91 万元, 余额 16.09 万元。

注 4: 2010 年 12 月份收到中关村管委会 2010 年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资助资金 300 万元; 用于产业化生产设备的购建。

注 5: 2010 年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北京市怀柔区科技研发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295 万元, 用于怀柔基地项目购置土地、厂房建设、科研设备购置等固定资产投资。

注 6: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下发的关于北京市海淀区科技项目立项批复的通知, 本公司“节能降耗型膜生物反应器组器”项目作为海淀区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实施, 项目的区财政补助资金为 40.00 万元, 该补助资金于 2010 年度全部下拨至本公司。

注 7: 2010 年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膜法饮水安全项目专项经费 37.70 万元。

注 8: 2010 年收到清华大学支付的水专项课题经费 40 万元。

2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828,125.00						10,828,12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171,875.00						99,171,875.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4、外资持股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7,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0,000,000.00	37,000,000.00				37,000,000.00	147,000,000.00

注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369 号”文核准,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700.00 万股, 发行价格为每股 69.00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 2,553,000,000.00 元, 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101,600,000.00 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51,4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由主承销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划入本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银行专用账户。本次新增股本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信验字【2010】第 1-001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72,326.45	2,408,501,886.00		2,408,674,212.45
其他资本公积		2,281,642.13		2,281,642.13
合计	172,326.45	2,410,783,528.13		2,410,955,854.58

注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369 号”文核准,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700.00 万股, 发行价格为每股 69.00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 2,553,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51,400,000.00 元, 扣除审计、律师等发行费用后, 37000000.00 元计入股本, 2,408,501,88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注 2: 2010 年 12 月 21 日, 收到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服务中心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2,243,900.00 元, 根据市财政局《北京市财政局支持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等专项资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 将该笔专项资金增加资本公积金。

注 3: 根据 2010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根据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布局, 为了体现风险共担原则, 公司审议决定将持有“净水科技”10%的股权转让给梁辉先生, 转让后公司持有净水科技 60%股权, 仍然维持对净水科技控股地位。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基于“净水公司”201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492.23 万元, 本次交易价格为每股 1.06 元, 在每股净资产 0.98 元基础上溢价 8.16%, 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53.00 万元, 转让价格与出售的少数股权的账面值的差额 37,742.13 元计入资本公积。

2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386,736.80	12,514,192.70		34,900,929.50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22,386,736.80	12,514,192.70		34,900,929.50

26. 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88,645,542.5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88,645,542.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6,962,990.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514,192.70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2,094,340.82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00,465,245.46	313,448,076.52
其他业务收入	5,600.00	115,259.00
营业收入合计	500,470,845.46	313,563,335.52

(2) 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57,204,000.23	162,601,801.92
其他业务成本	308.00	
营业成本合计	257,204,308.23	162,601,801.92

(3)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行业	500,465,245.46	257,204,000.23	313,448,076.52	162,601,801.92
合 计	500,465,245.46	257,204,000.23	313,448,076.52	162,601,801.92

(4)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	471,405,396.14	240,502,252.06	313,425,653.69	162,587,099.15
膜销售	27,367,541.56	15,661,748.17	22,422.83	14,702.77
净水器销售	1,692,307.76	1,040,000.00		
合计	500,465,245.46	257,204,000.23	313,448,076.52	162,601,801.92

(5)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北京地区	324,651,350.78	156,385,259.06	140,133,944.38	69,075,014.15
外埠地区	175,813,894.68	100,818,741.17	173,314,132.14	93,526,787.77
合计	500,465,245.46	257,204,000.23	313,448,076.52	162,601,801.92

(6)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190,356.15	36.80
2.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2,563,400.00	18.50
3. 顺义新城温榆河水资源利用工程项目办公室	48,531,856.06	9.70
4. 北京市通州区水务局	30,660,662.46	6.13
5. 无锡市自来水总公司	13,162,393.09	2.63
合 计	369,108,667.76	73.75

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5%	6,073,925.93	4,247,974.15
城市建设税	7%、5%	1,085,994.56	431,026.62
教育费附加	3%	594,321.11	224,934.82
合 计		7,754,241.60	4,903,935.59

29.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6,863,133.67	6,338,198.21
其中主要项目： 职工薪酬	2,159,797.32	1,805,200.80
招投标费	525,360.00	707,477.60
折旧费	300,712.15	235,505.5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02,962.22	332,535.50
车辆使用费	269,035.62	263,156.76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0,891,411.73	16,128,992.70
其中主要项目： 职工薪酬	4,891,003.11	2,968,901.14
研发费可费用化转入	16,071,960.21	7,581,586.87
折旧费	1,813,111.22	581,265.61
无形资产摊销	947,333.19	844,585.90
税金	677,680.68	845,227.71
低值易耗品摊销	657,697.44	68,514.63
房租	507,410.62	877,127.48
车辆使用费	479,520.77	299,106.49
办公费用	540,533.12	394,691.97

3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4,585.00	157,605.00
减：利息收入	16,147,886.77	871,701.96
汇兑损失	425,559.43	-
减：汇兑收益	-	1,267,290.90
手续费支出	55,418.21	1,294,027.39
其他支出		
合 计	-15,522,324.13	-687,360.47

3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5,260.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8,247.66
合 计	575,260.47	68,247.66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75,260.47		本年新增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合 计	575,260.47		

(3) 投资收益的说明

本期无汇回有重大限制的投资收益。

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623,987.55	-40,178.24
合 计	4,623,987.55	-40,178.24

34.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8,333.33	108,333.33	1,200.00	1,200.00
其他	5,900.00	5,900.00		
合 计	114,233.33	114,233.33	1,200.00	1,2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碧水源膜产业基地（二期）	108,333.33		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
知识产权补助		1,200.00	
合 计	108,333.33	1,200.00	

注：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09年5月31日下发的《关于北京碧水源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碧水源膜产业基地（二期）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安排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1300万元，专项用于该项目建设。该补助资金于2009年度全部下拨至本公司。本年膜产业基地二期厂房及设备均已经转固，因此本年对该补助资金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期结转递延收益，本年结转108,333.33元。

35.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91.02	991.02	2,144.23	2,144.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91.02	991.02	2,144.23	2,144.2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97,477.00	197,477.00		
其他			3,000.00	3,000.00
合 计	198,468.02	198,468.02	5,144.23	5,144.23

36.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0,674,029.51	16,668,116.15
递延所得税调整	-972,072.06	79,526.29
其中：坏账准备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692,800.2	79,526.29
已计提未发放的工资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79,271.86	
合 计	29,701,957.45	16,747,642.44

3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 目	代 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176,962,990.98	107,192,20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180,553,400.15	107,137,549.39
期初股份总数	S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37,000,00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项 目	代 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8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134,666,666.67	110,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1	0.97
基本每股收益(II)		1.34	0.97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176,962,990.98	107,192,207.31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180,553,400.15	107,137,549.39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每股收益(I)		1.31	0.97
稀释每股收益(II)		1.34	0.97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11,785.50	16,126,266.46
其中大额项目：-收到的履约保函及保证金净额	36,147,324.40	9,155,147.50
-收到专项经费	21,617,000.00	4,601,200.00
-利息收入	8,170,886.77	871,701.9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91,556.90	40,655,062.44
其中大额项目：-支付的履约保函及保证金净额	4,738,235.70	36,147,324.40
-支付给其他单位课题经费	9,572,600.00	
-研发费用中付现的非人工费用	9,020,084.92	1,178,503.92
-招投标费用	525,360.00	707,477.60
- 车辆使用费	748,556.39	562,263.25
- 业务招待费	777,519.37	536,433.64
- 差旅费	1,113,307.24	613,027.95
-房租	507,410.62	877,127.4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13,0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3,900.00	
其中：收到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2,243,9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6,200.00	
其中：本期支付的上市审计、律师、评估咨询费等	4,736,200.00	

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9,445,155.14	107,634,606.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623,987.55	-40,178.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33,092.95	3,549,135.67
无形资产摊销	2,974,351.16	901,236.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1,429.96	220,99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1.02	2,144.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4,585.00	-1,981,387.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5,260.47	-68,24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2,072.06	79,526.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1,253.48	-34,041,889.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928,159.09	23,651,189.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25,762.08	35,997,028.3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505,116.72	135,904,154.8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27,321,953.53	229,058,926.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9,058,926.38	134,970,548.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8,263,027.15	94,088,377.5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2,627,321,953.53	229,058,926.38
其中：库存现金	11,287.76	18,541.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27,310,665.77	229,040,384.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7,321,953.53	229,058,926.38

注：其中截至本年末 3 个月以上履约保函保证金金额 4,738,235.70 元。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母公司。

对本公司具有控制关系的股东为自然人文剑平，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均为 25.44%。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 公 司 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 册 资本	持 股 比例 (%)	表 决 权 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无锡	文剑平	污水处理及资源化	5000 万	70	70	67984480-7
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文剑平	膜材料的技术研发和生产	2000 万	100	100	79512434-8
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文剑平	净水技术开发、服务	500 万	60	60	69084855-0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文剑平	污水处理	6000 万	100	100	56579036-1

3.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合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云南城投碧水源	有限责	云南昆	梁兴	水处理	50	50	合营	55012080-8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任公司	明	超	技术开发				

4.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梁辉	本公司股东、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5. 关联交易情况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27,366,841.03	5.50
合 计			27,366,841.03	5.50

(2)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梁辉	出售净水公司 10% 股权	协议价格	530,000.00	100
合 计			530,000.00	100

注：根据 2010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根据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布署，为了体现风险共担原则，公司审议决定将持有“净水科技”10%的股权转让给梁辉先生，转让后公司持有净水科技 60% 股权，仍然维持对净水科技控股地位。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基于“净水公司”201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492.23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每股 1.06 元，在每股净资产 0.98 元基础上溢价 8.16%，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53.00 万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I.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表列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452.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9,732.56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结清保函 69,895,512.55 元。

十、承诺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1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7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共分配 441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合计转增股本 17640 万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745,933.84	100.00	7,292,729.99	6.53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 计	111,745,933.84	100.00	7,292,729.99	6.53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949,475.80	100	2,977,023.81	6.21
关联方应收账款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7,949,475.80	100	2,977,023.81	6.21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应收款项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超过10%的客户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9,048,389.66	88.63	4,952,419.48	42,214,952.90	88.05	2,110,747.65
1 至 2 年	8,789,083.06	7.87	878,908.31	4,586,036.45	9.56	458,603.65
2 至 3 年	2,779,774.67	2.49	833,932.40	1,022,233.30	2.13	306,669.99
3 至 4 年	1,002,433.30	0.90	501,216.65			
4 至 5 年				126,253.15	0.26	101,002.52
5 年以上	126,253.15	0.11	126,253.15			
合 计	111,745,933.84	100.00	7,292,729.99	47,949,475.80	100.00	2,977,023.81

(2)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1.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39,681,800.00	1 年内	35.51
2. 温榆河水资源利用工程项目办公室	客户	27,861,856.06	1 年内	24.93
3.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23,877,981.85	1 年内	21.3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4. 十堰市财政局	客户	4,725,000.14	1-2 年	4.23
5. 房山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办公室	客户	3,000,000.00	1 年内	2.68
合 计	—	99,146,638.05	—	88.73

(3) 本公司期末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24,071.22	100.00	219,881.19	5.09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324,071.22	100.00	219,881.19	5.09

种 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3,457.38	100	45,390.06	5.0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93,457.38	100	45,390.06	5.08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占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超过10%的客户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237,395.76	98.00	203,565.48	854,923.87	95.69	40,786.71
1 至 2 年	51,399.65	1.18	5,139.97	34,783.51	3.89	3,478.35
2 至 3 年	32,275.81	0.75	9,682.74	3,750.00	0.42	1,125.00
3 至 4 年	3,000.00	0.07	1,500.00			
4 至 5 年		-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5年以上		-				
合计	4,324,071.22	100.00	219,888.19	893,457.38	100.00	45,390.06

(2) 本公司期末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其他应收款。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石家庄高新开发区污水厂	1,600,000.00	投标保证金
合计	1,600,000.00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石家庄高新开发区污水厂	客户	1,600,000.00	1年内	37.00
2. 李小鹏	员工	116,027.6	1年内	2.68
3. 赵治国	员工	138,392.40	1年内	3.20
4. 景东东	员工	131,083.86	1年内	3.03
5. 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6,623.61	1年内	2.70
合计	—	2,102,127.47	—	48.61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6,623.61	2.70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69,732.56	1.61
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5,762.58	1.06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700.00	0.09
合计	—	235,818.75	5.4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碧水源膜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	1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江苏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70	70				
北京碧水源净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	3,500,000.00	-500,000.00	3,000,000.00	60	60				
北京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	100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		30,575,260.47	30,575,260.47	50	50				
合计	—	148,500,000.00	58,500,000.00	90,075,260.47	148,575,260.47	—	—	—			

注：根据 2010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根据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布署，为了体现风险共担原则，公司审议决定将持有“净水科技”10%的股权转让给梁辉先生，转让后公司持有净水科技 60% 股权，仍然维持对净水科技控股地位。本次标的股权转让价款基于“净水公司”201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 492.23 万元，本次交易价格为每股 1.06 元，在每股净资产 0.98 元基础上溢价 8.16%，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53.00 万元。

注 2：根据公司与门头沟区人民政府签订《北京市门头沟区再生水厂特许经营协议》，公司在门头沟区设立子公司，承接门头沟区地生水厂的运营服务及其他门头沟区水环境治理项目。该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出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取得 11000001341951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注 3：根据公司 2009 年 11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与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资在昆明成立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股比例 50%，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股比例 50%，拟投资公司以从事水处理与污水资源化领域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为主要业务。云南碧水源于 2010 年 2 月 2 日在昆明成立，取得营业执照号 530100000021888。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22,235,488.59	303,388,901.03
其他业务收入	5,600.00	2,100.00
营业收入合计	422,241,088.59	303,391,001.03

(2) 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52,684,846.98	169,340,052.39
其他业务成本	308.00	
营业成本合计	252,685,154.98	169,340,052.39

(3)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环保行业	422,235,488.59	252,684,846.98	303,388,901.03	169,340,052.39
合计	422,235,488.59	252,684,846.98	303,388,901.03	169,340,052.39

(4)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污水处理整体解决方案	422,235,488.59	252,684,846.98	303,388,901.03	169,340,052.39
	422,235,488.59	252,684,846.98	303,388,901.03	169,340,052.39

(5)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北京地区	312,932,750.78	186,727,902.10	140,123,914.71	81,597,330.56
外埠地区	109,302,737.81	65,956,944.88	163,264,986.32	87,742,721.83
合计	422,235,488.59	252,684,846.98	303,388,901.03	169,340,052.39

(6)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4,190,356.15	43.62
2. 昆明滇池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2,563,400.00	21.92
3. 顺义新城温榆河水资源利用工程项目办公室	48,531,856.06	11.49
4. 北京市通州区水务局	30,660,662.46	7.26
5.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供水排水公司	6,980,971.70	1.65
合 计	362,927,246.37	85.95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5,260.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000.00	-171,014.06
合 计	605,260.47	-171,014.06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的原因
云南城投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75,260.47		本年新增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收益
合 计	575,260.47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141,926.96	97,573,572.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90,204.31	-395,724.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88,465.84	2,584,385.28
无形资产摊销	1,120,007.55	841,391.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1,91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1.02	2,144.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4,585.00	-1,717,431.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5,260.47	171,014.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3,530.64	59,358.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25,634.95	-16,840,715.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18,969.37	33,811,132.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33,271.22	18,061,117.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42,697.93	134,150,244.1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37,555,867.46	176,668,054.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668,054.86	68,009,148.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0,887,812.60	108,658,906.16

十四、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金 额	注释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1.02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333.33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577.00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45,776.10	
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00.00	
23. 所得税影响额	-634,501.62	
合 计	-3,590,409.17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本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2	1.31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9	1.34	1.34

(2) 上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99	0.97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97	0.97	0.97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 (含 30%) 以上, 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 (含 5%) 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含 10%) 以上项目分析:

(1)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货币资金	2,632,060,189.23	265,206,250.78	2,366,853,938.45	892.46	注 1
固定资产	169,131,642.34	34,860,552.83	134,271,089.51	385.17	注 2
资本公积	2,410,955,854.58	172,326.45	2,410,783,528.13	1398963.15	注 3

注 1: 货币资金年末比年初增加 892.46%, 主要因为公司本年发行上市, 募集资金净额 24.46 亿, 因此货币资金大幅增加。

注 2: 固定资产年末比年初增加 385.17%, 主要由于年初在建工程膜厂二期厂房及设备以及生命科学园办公大楼结转固定资产导致固定资产大幅增加。

注 3: 资本公积本年大幅增长, 主要由于公司本年发行新股, 产生 2,408,501,886.00 元的资本溢价。

(2) 利润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营业收入	500,470,845.46	313,563,335.52	186,907,509.94	59.61	注 1
营业成本	257,204,308.23	162,601,801.92	94,602,506.31	58.18	注 2
所得税费用	29,701,957.45	16,747,642.44	12,954,315.01	77.35	注 3

注 1: 本年营业收入增长 59.61%, 主要由于公司抓住了国家节能减排政策进一步落实的机会, 推动了膜技术在污水处理领域的大规模应用, 特别是膜技术在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改造中的应用, 并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本年承接的工程项目较去年增加所致。

注 2：本年营业成本增长 35.91%，主要由于收入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注 3：本年所得税费用增长 77.35%，系本期利润利润大幅增长，相应所得税税负增加，因此所得税费用较上期有较大增加。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2 月 25 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2 月 28 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0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均完整备置于公司证券事务部。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文剑平

2011年2月28日